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WAY INFORMATION CO.,LTD.

一〇六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五日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本公司網址：<http://www.jetway.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明彥
職稱：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電話：(02) 8913-2711
電子郵件信箱：louis.chang@jetway.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玉娟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8913-2711
電子郵件信箱：Beatrice@jetway.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7 號 9 樓
電話：(02) 8913-271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馮敏娟會計師、鄧聖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jetwa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4
一、財務狀況	74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全力支持！2017 年隨著先進、新興及開發中經濟體同步復甦，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增強。展望 2018 年，國際貨幣基金(IMF)將 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調升至 3.9%，在經濟穩健增溫、美國稅改與企業基本面強勁等利多下，預估歐美持續成長，新興市場前景看好。然全球經濟仍面臨多項潛在風險，如全球通膨竄高、貿易保護主義的興起、貨幣緊縮與資產泡沫的風險等。

工業電腦(IPC)受惠物聯網與工業 4.0 效應，成長動能趨勢向上，然而面臨零組件價格走升、產業漸趨競爭及市場規模的改變，無疑民國 107 年仍是極具挑戰的一年。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我們秉持經營理念，致力於本業的發展，同時加強內部對成本之管控，提昇公司的競爭力，展現更佳的经营績效。

茲針對 106 年的營運成果及 107 年的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全年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3.3 億元，較 105 年度的 12.3 億元增加 8%，全年出貨數量合計達 29 萬 pcs。在損益方面，全年稅後淨利為 2.04 億元。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分析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1.40	16.0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314.85	350.74
獲利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	5.25	11.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7.06	13.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3.20	20.27
	純益率 (%)	8.47	15.41
	每股盈餘 (元)	0.89	1.8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6 年度將餘裕資金償還銀行借款，降低負債，因此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此外本年度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因此本期淨利及稅後淨利較上年度增加，致各項獲利能力比率均上升、每股盈餘增加。

(3)研究發展狀況

- ①積極開發 Tiny board 小尺寸主板。針對工業電腦的應用需求，將主板及系統設計到極小極輕薄，以及開發排針式小尺寸主板，讓不同領域應用的客戶，自行置放其設備內最適當的位置，是捷波產品發展的一項重大方向。
- ②開發設計多種型態的擴展板(Expansion card)，於主板預留標準的擴展介面，設計滿足不同應用需求的功能擴展板。
- ③開發設計 DIN Rail 軌道式的擴展系統(JIO System)，透過轉接擴展卡的方式，提供不同接口的系統來滿足各種功能需求。
- ④專精於無風扇(Fanless)系統主機的研發，以設計體積小、輕薄及豐富 I/O 接口的無風扇系統為主軸，搭載 Intel 最新第八代 CPU 及 Atom Apollo Lake SoC CPU，兼顧散熱、低功耗及效能的整體需求，符合工業應用條件並提升系統壽命。
- ⑤開發設計 M12 接口的無風扇系統，符合 IP67 的防塵防水規範，可以於水中 1M 內的條件下工作，適合海事環境，以及軌道交通運輸的應用。
- ⑥研發新一代 Intel® U 系列 Core i7 / Core i5 / Core i3 高頻低功耗處理器主機板，及 Server Entry level 主機板，滿足工業應用市場之需求。
- ⑦研發工業用 Rackmount 機箱及系統，可搭配市場上的工業用主機板以及捷波生產設計的工業用主機板及 Expansion card。目前已經量產多款 1U Rackmount 機箱，並朝向 1U Hot Swap Rackmount 機箱，以及 2U、3U、4U 機箱及系統應用的方向持續開發。對於 Multiple PoE Application 的系統搭載，將捷波主板與傳統的 PoE Switch 進行統整，成功導入到歐美各知名車廠與其經銷據點間，做為影像監控、資料傳遞及彙整，進行大數據的分析使用。
- ⑧針對物聯網(IoT)的廣泛應用，積極開發相關網通主板及系統。目前研發出多款多網口(Multiple Ethernet)的主板及無風扇系統，及結合工業主板在內的整合型 PoE 無風扇系統和 1U Rackmount 4/8/12/16 ports PoE 系統。
- ⑨Panel PC 為捷波重點進行的產品線之一，針對無風扇觸控 Panel PC 及全平面式觸控 Panel PC 兩大主軸，往下開展 Heavy-duty 無風扇觸控 Panel PC、不鏽鋼無風扇觸控 Panel PC 以及工業觸控 Panel PC 的產品線。
- ⑩投入 ARM Base 主板及系統的開發，使用不同規格的芯片，開展各種 Form Factor 及規格功能的小尺寸主板，提供客製化服務。
- ⑪發展 CMS 服務的開發，在 ARM 及 X86 平台的硬體架構下開發軟體平台，制定各種應用的樣板模塊，依據客戶的需求來進行調整修改，以提供最快速的軟體服務。

二、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①積極研發中高階產品，依市場差異性提供全方位產品，以滿足所有客戶群需求。

②積極發展工業用主機板及其週邊介面等利基型產品，以創造較高的營收及獲利能力。

③加強與客戶間的產銷合作，擴大未來營收成長幅度，以達到最佳的生產及採購規模經濟。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 107 年，本公司的經營方向將全力投入工業電腦產業，全年預估出貨數量 35 萬 pcs。此外，107 年度也將持續開發各項工業用準系統電腦(Barebone)及 Display 系統(Panel PC)等市場，達到營收及獲利同步成長的目標。

(3)重要之產銷政策

台灣總公司係以研發及管理為主之運籌中心，落實根留台灣。生產方面係透過境外地區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並設廠自行生產，以降低產品成本，增加企業競爭力。業務行銷部份，針對目標市場積極尋求在當地具潛力的合作伙伴，提升行銷效率和彈性，加強服務品質和客戶滿意度，以期達到質與量並重的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18 年的全球經濟雖然維持穩健成長，但仍有部分不確定因素影響國、內外景氣，加之國際油價與原物料價格止跌回升，勞工成本增加等因素均提高營運成本，本公司將嚴密注意，致力於提高毛利率，以具競爭力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提高公司獲利。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致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主要銷售於歐、美地區多屬已開發國家，其法律及重大政策較其他地區穩定；另外本公司即時掌握市場動態，因應未來政策或法律變動，以期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不利的影響。

未來本公司經營團隊與所有同仁仍將全力以赴，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好的成果與獲利。最後，謹代表本公司經營團隊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謹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75 年 8 月 4 日核准設立登記。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75 年 • 由楊光強先生創立「捷波資訊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並於台北市光華資訊商圈建立營運據點，主要業務係國內電腦產品之買賣、銷售服務為主。
- 民國 76 年 • 擴大營業規模遷址至台北市光復南路。
• 擴大組織架構並正式變更為「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成立電腦產品批發部門，業務範圍擴及電腦主機板及介面卡之批發銷售業務。
- 民國 77 年 • 公司遷址至新店市寶橋路遠東工業城，並由國內銷售業務延伸至國外市場行銷，且正式申請工廠登記證設立，跨入電腦主機板及介面卡之採購、研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服務，故逐漸將整體業務重心放在國際市場之行銷。
- 民國 78 年 • 現金增資玖佰萬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 成功開拓美洲市場，產品開始行銷至美國。
- 民國 80 年 • 購買新店市寶興路工業用廠房。
- 民國 82 年 • 現金增資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 民國 83 年 • 購入新店市中正路廠房，廠房面積達 237 坪，並租下同層樓面 600 坪，有效擴大產能。
• 本公司產品行銷市場已擴展至全球 50 餘國及地區。
- 民國 85 年 • 現金增資壹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 民國 86 年 • 為因應日益成長之產銷規模，購買中和市立德街廠房，廠房面積達 947 坪。
• 通過國際品質驗證機構 TUV 之 ISO-9002 品質認證，建立有效的品質管制系統。
- 民國 87 年 • 新廠完工並遷入新廠房。
• 於全球知名之資訊重鎮矽谷，成立美國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充分扮演北美地區之客戶服務及擴充市場之基礎，藉以縮短營運時效之差距。
• 於西歐荷蘭設立歐洲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為歐洲客戶群提供更完善之售後服務。

- 投資新加坡 JET SYSTEM PTE LTD.，作為拓展東南亞新興市場之跳板及門戶，並針對馬來西亞、泰國等地區市場需求，設立發貨倉庫，以達時效及管控之目的。
- 民國 88 年
- 成立 JET WAY(FAR EAST)INFORMATION COMPANY LTD.，作為大中華商圈之樞紐，開發中國大陸、香港等地之市場。
- 民國 89 年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 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上櫃輔導，並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 盈餘轉增資陸仟陸佰捌拾壹萬捌仟壹佰捌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貳億壹仟陸佰捌拾壹萬捌仟壹佰捌拾元整。
- 民國 90 年
- 現金增資參仟萬元及盈餘轉增資壹億貳仟拾捌萬壹仟捌佰貳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參億陸仟柒佰萬元整。
 - 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上櫃申請。
- 民國 91 年
- 股票正式掛牌上櫃。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盈餘轉增資壹億零貳佰叁拾伍萬元及公司債轉股本柒佰伍拾柒萬陸仟陸佰伍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肆億柒仟陸佰玖拾貳萬陸仟陸佰伍拾元整。
- 民國 92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陸仟玖佰貳拾萬肆仟捌佰元及公司債轉股本陸仟貳佰叁拾萬肆仟肆佰叁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陸億零捌佰肆拾叁萬伍仟捌佰捌拾元整。
- 民國 93 年
-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參仟玖佰伍拾肆萬壹仟捌佰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陸億肆仟柒佰玖拾柒萬柒仟陸佰捌拾元整。
- 民國 94 年
- 捷波東莞辦事處正式成立。
- 民國 95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仟陸佰伍拾陸萬柒仟壹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柒億零肆佰伍拾肆萬肆仟陸佰玖拾元整。
- 民國 96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仟伍佰伍拾捌萬貳仟捌佰壹拾元及公司債轉股本貳億壹仟玖佰玖拾叁萬貳仟肆佰玖拾元；註銷庫藏股貳仟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玖億陸仟零伍萬玖仟玖佰玖拾元整。
- 民國 97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仟零玖拾捌萬貳仟肆佰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億零壹仟壹佰零肆萬貳仟叁佰玖拾元整。

民國 99 年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壹億零捌佰壹拾陸萬參仟陸佰捌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壹仟玖佰貳拾萬陸仟零柒拾元整。
· 成立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 註銷庫藏股捌仟零參拾壹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億零參仟捌佰捌拾玖萬陸仟零柒拾元整。
· 成立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 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壹億伍仟伍佰伍拾捌萬伍佰捌拾元及公司債轉股本壹仟參佰捌拾伍萬陸仟貳佰伍拾元，實收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貳億捌佰參拾參萬貳仟玖佰元整。

民國 102 年 · 榮膺美國 CMTL 測試機構評鑑本公司多款嵌入式工業型主機板入選為高新技術與多項電子系統之兼容性與功能性的重點測試團隊，應用於數位化標牌、工業電腦、金融財務服務、零售服務等電子系統。
· 榮膺中國產業調研網站評鑑為前十大準系統行業知名品牌。

民國 104 年 · 成立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 子公司「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公司名稱變更為「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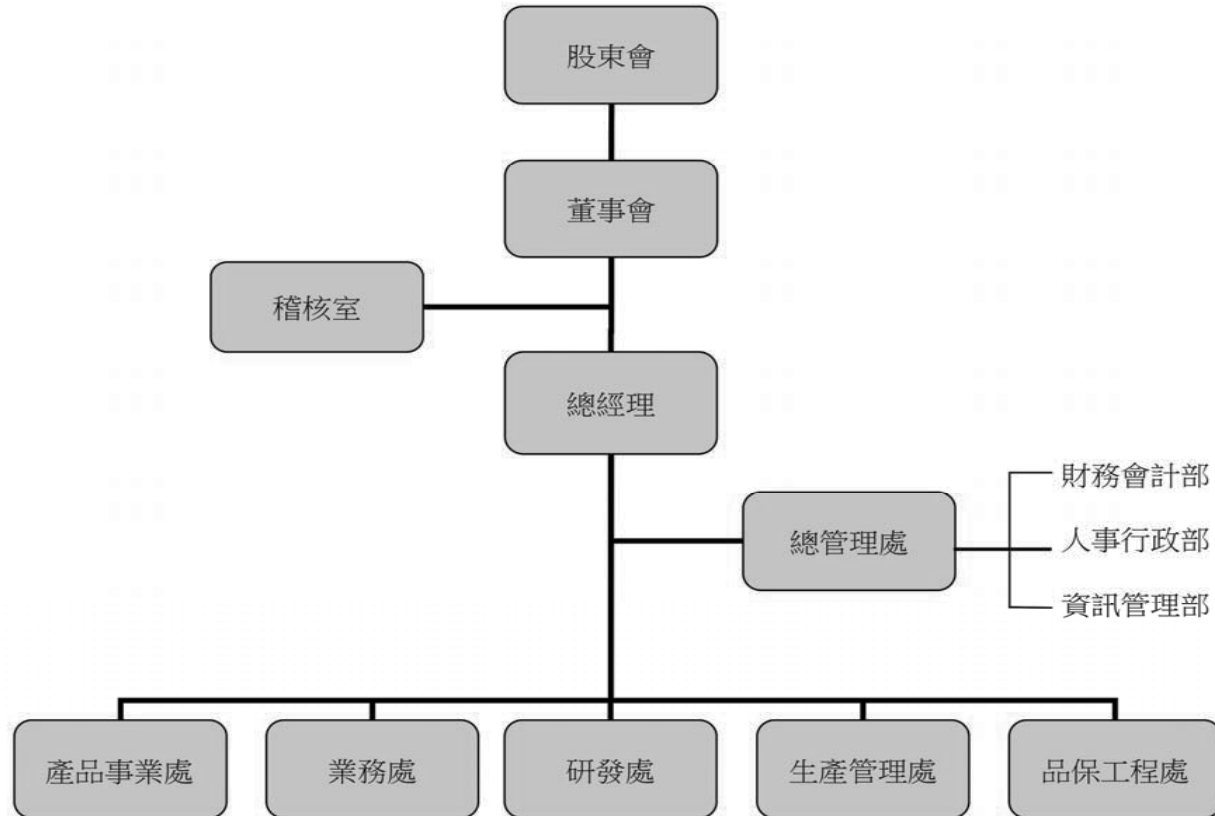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 註銷庫藏股貳仟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壹億捌仟捌佰參拾參萬貳仟玖佰元整。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購併、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職掌
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綜理公司營運目標、業務經營及組織管理等策略方針。•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事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內部作業流程審查與內控制度評估與執行，並追蹤改善。
總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會計作業程序之訂定、憑證取得、稅務事項及帳務處理等各項會計作業之執行。• 公司現金流量控制、資金運用、調度等財務管理事宜。• 外部投資關係事務之執行。• 人力資源規劃、人事管理制度之建立、執行及教育訓練業務。• 行政總務事務、法律事務之執行與制度建立。• 公司電腦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及管理。
產品事業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業用主機板產品相關資訊之搜集與分析。• 擬定生產銷售策略與計畫；主導生產及銷售之協調聯繫。• 未來產品趨勢之預測與規劃。
業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銷售之執行與收款管理。• 開發市場，訂定銷售計劃與執行。• 提供客戶售前及售後服務。• 市場行銷之規劃與執行。
研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業用主機板及相關各項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設計、開發。• 新產品開發軟硬體技術支援及品質測試。• 未來產品技術及市場趨勢之掌握。
生產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單之生產排程及進度控制。• 原物料及半成品、成品之倉管及產品裝運作業。• 生產設備、原物料之採購及委外加工、服務之採購。• 負責加工廠產品生產計劃執行之監督。
品保工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產品售前及售後技術支援及維修。• 進料、製程之管控及產品品質測試。• 生產品質管理計畫之擬訂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光強	男	105.06.21	3年	75.08.04	5,739,982	4.75%	5,739,982	4.83%	674,446	0.57%	0	0	淡江大學電算系 捷波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強宇投資公司董事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	楊光輝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光輝	男	105.06.21	3年	105.06.21	627,861	0.52%	627,861	0.53%	0	0	0	0	Jet Way Computer Corp.總經理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事長	楊光強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從慶洲	男	105.06.21	3年	90.05.28	1,608,333	1.33%	1,608,333	1.35%	0	0	0	0	復興工專電子工程科 捷波資訊(股)公司研發處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明彥	男	105.06.21	3年	105.06.21	34,628	0.03%	34,628	0.03%	12,138	0.01%	0	0	國防大學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科 南京資訊IPC產品經理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強展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玉娟	女	105.06.21	3年	89.06.27	18,052,405 (註1) *0	14.94% *0%	18,052,405 *0	15.19% *0%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聯成化科財務經理	本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永霖	男	105.06.21	3年	104.06.24	242,550	0.20%	242,550	0.2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商研所EMBA 颯亞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偉宸電子(股)公司 總經理特助 絨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育駿	男	105.06.21	3年	104.06.24	0	0%	0	0%	0	0	0	0	崑山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 偉訓科技(股)公司技術中心經理	盛恒達電子公司技術總監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紀丞 (註2)	男	105.06.21	3年	95.04.25	218,658	0.18%	800,658	0.67%	0	0	0	0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銓祐科技業務協理	榮丞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沛榆	女	105.06.21	3年	105.06.21	0	0%	0	0%	0	0	0	0	ACCESS MILLION LTD. 董事	ACCESS MILLION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註 1：*係該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率。

註 2：監察人陳紀丞先生初次選任日期為 95.04.25，101.06.21 為第 2 次選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	楊光強 (37.30%) 李葉玲 (30.00%) 林彬森 (11.00%)

2.上述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資格領有證書 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楊光強		✓							✓	✓		✓	✓	無
楊光輝		✓			✓	✓		✓	✓	✓		✓	✓	無
從慶洲		✓			✓		✓	✓	✓	✓	✓	✓	✓	無
張明彥		✓				✓	✓	✓	✓	✓	✓	✓	✓	無
吳玉娟 (註 1)		✓			✓	✓	✓	✓	✓	✓	✓	✓		無
陳永霖		✓		✓	✓	✓	✓	✓	✓	✓	✓	✓	✓	無
周育駿		✓		✓	✓	✓	✓	✓	✓	✓	✓	✓	✓	無
陳紀丞		✓		✓	✓	✓	✓	✓	✓	✓	✓	✓	✓	無
吳沛榆		✓		✓	✓	✓	✓	✓		✓	✓	✓	✓	無

註 1：董事強展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從慶洲	男	106.03.01	1,608,333	1.35%	0	0	0	0	復興工專電子工程科 捷波資訊(股)公司研發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明彥	男	103.03.27	34,628	0.03%	12,138	0.01%	0	0	國防大學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科 南京資訊IPC產品經理 捷波資訊(股)公司產品協理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吳玉娟	女	101.02.17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聯成化科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業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正威	男	103.03.27	41,886	0.04%	62,110	0.05%	0	0	黎明工專電子工程科 Jet Way Computer B.V.經理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業務處協理	林怡君	配偶
業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怡君	女	103.03.27	62,110	0.05%	41,886	0.04%	0	0	醒吾商專國際貿易科 藍天電腦研發部產品經理	無	業務處協理	林正威	配偶

註：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此情況。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楊光強、楊光輝、從慶洲、張明彥、強展投資有限公司、強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玉娟、陳永霖、周育駿、	楊光強、楊光輝、從慶洲、張明彥、強展投資有限公司、強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玉娟、陳永霖、周育駿、	楊光輝、強展投資有限公司、陳永霖、周育駿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陳永霖、周育駿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無	無	從慶洲、張明彥、強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玉娟	楊光輝、從慶洲、張明彥、強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玉娟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無	無	楊光強	楊光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7)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8)
		報酬(A)(註 3)		酬勞(B)(註 4)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陳紀丞	0	0	480	480	0	0	0.23%	0.23%	無
監察人	吳沛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陳紀丞、吳沛榆	陳紀丞、吳沛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註 1：本公司 106 年度無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

註 2：本公司 106 年度無董事及監察人設質之情事。

註 3：係指 106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4：係填列本公司 106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

註 5：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無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6：係指 106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退職退休金係指本公司 106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金額。

註 7：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04,330 仟元。

註 8：係指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總經理	從慶洲 (註5)	6,510	6,510	214	214	2,230	2,230	3,959	0	3,959	0	6.32%	6.32%	無
產品事業處 副總經理	張明彥													
財務長	吳玉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從慶洲、張明彥、吳玉娟	從慶洲、張明彥、吳玉娟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 1：106 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

註 2：退職退休金係指本公司 106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註 3：106 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本公司 106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04,330 仟元。

註 5：本公司總經理原由董事長楊光強先生兼任，106.3.1 研發處副總經理從慶洲先生新任總經理。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從慶洲(註2)	0	5,250	5,250	2.57%
	副總經理	張明彥				
	財務長	吳玉娟				
	協理	林正威				
	協理	林怡君				

註1：係填列本公司106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106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204,330仟元。

註2：公司總經理原由董事長楊光強先生兼任，106.3.1研發處副總經理從慶洲先生新任總經理。

(二)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 1.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無此情事。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此情事。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此情事。
-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此情事。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支付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20,234	20,753	19.45%	19.95%	31,089	31,572	15.22%	15.45%
監察人	240	240	0.23%	0.23%	480	480	0.23%	0.23%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6,574	16,574	15.93%	15.93%	12,913	12,913	6.32%	6.32%

2.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之提撥，悉依本公司章程及股利政策辦理，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酬金不論營業盈虧，依同業通常水準給付之。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6)年度及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註 1)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楊光強	10	0	100	
董事	楊光輝	9	0	90	
董事	從慶洲	10	0	100	
董事	張明彥	10	0	100	
董事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玉娟	10	0	100	
獨立董事	陳永霖	9	0	90	
獨立董事	周育駿	9	0	90	

註 1：列示方式為實際出(列)席次數 / 任職期間應出(列)席次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請參閱附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無。

附表：董事會之運作有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06/01/10 第 11 屆第 6 次	為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提供購料背書保證。	是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3/27 第 11 屆第 8 次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是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07/17 第 11 屆第 11 次	處分本公司中和區立德街部分投資性不動產。	是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7/01/08 第 11 屆第 14 次	處分本公司中和區立德街部分投資性不動產。	是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7/03/26 第 11 屆第 15 次	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	是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本公司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6)年度及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註 1)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備註
監察人	陳紀丞	3	0	30	
監察人	吳沛榆	2	0	20	

註 1：列示方式為實際出(列)席次數 / 任職期間應出(列)席次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暢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隨時將股東有關之意見提供給監察人。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運作現況符合公司治理主要精神，惟尚未統合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相關問題。 (二)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並由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本公司不定期對內部人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來將依法規要求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忠實執行業務並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態度行使職權。 (四)本公司每年均定期於會計師年度續約時，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確認其是否非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非為本公司利害關係人。	(一)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	✓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與其他各部門共同協作進行。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各權責單位可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資訊，各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金融機構、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等與公司利益相關者，皆可即時與公司溝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於「投資人服務專區」內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並定期更新。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本公司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得以即時允當揭露。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員工團體保險、提供良好的福利制度及與工作職務相關之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的互信互賴關係，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投資人有關公司最新財務業務各項資訊，保障投資人權益。</p> <p>3.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維繫良好溝通及合作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揭露相關利害關係人連絡方式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可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對投資人責任方面，本公司以充份維護股東權益為公司努力的目標。</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監察人參與進修課程。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一。</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定各項財務營運風險指標，定期評估檢討改善；有關之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制度等相關之規章辦法皆須經</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會決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權益及提供良好服務品質。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尚在評估是否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106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未得分已改善情形：

評鑑指標內容	已改善情形
公司對於股東常會議案是否採逐案票決，並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	本公司於107年度股東常會將採電子投票方式，對於股東常會議案採逐案票決，於股東常會召開當日，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並記載於議事錄。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召開當日，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	
股東常會是否採行電子投票方式？	
股東常會是否自願採行電子投票方式？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本公司於106年年報上揭露105年及106年總公司用電度數換算之二氧化碳排放量。

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鑑指標內容	將改善情形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本公司積極鼓勵獨立董事參與進修課程。

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陳永霖	106.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關 私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吳沛榆			✓	✓	✓	✓	✓	✓		✓	✓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永霖			✓	✓	✓	✓	✓	✓	✓	✓	✓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周育駿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21日至108年6月20日，最近年度(106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無	吳沛榆	2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永霖	2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周育駿	2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並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舉辦。</p> <p>(三)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兼職依其職務所及範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專職單位。</p> <p>(四)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與結構；另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未來將加強績效考核與社會責任政策結合。</p>	<p>(一)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研擬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四)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一)本公司目前積極研擬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降低環境負荷。目前產品皆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p> <p>(二)本公司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驗證，能夠順應國際環境保護的需求，制定和實施相關環境管理方針與目標。</p>	<p>(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本公司了解氣候變遷除可能引發天災直接影響營業活動，亦可能導致原物料價格上升甚至供應鏈中斷。目前積極宣導加工廠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總公司所在辦公室主要為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排放源為外購電力。依據經濟部能源局電力排放係數及台灣電力公司提供之用電度數換算，105年及106年碳排量分別為56.86公噸及56.82公噸。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依相關法令及配合公司實際需要制訂「員工手冊」及「工作規則」。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目前以人事部門做為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相關問題。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每2年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工作場所全面禁菸。配合總公司所在大樓提供24小時保全警衛，公司並實施門禁管制，維護辦公室安全。另外辦公室依據消防法規定設置照明及逃生設備；每半年至少一次，定期配合辦公室所在的大樓實施消防設備維護及消防檢查。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為扁平式管理，與員工溝通管道暢通，定期舉行部門會議，通知各項營運變動。	(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不定期安排員工專業在職訓練課程。	(五)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依產品別提供保固服務，於公司網站提供全球各區域之聯絡管道，並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即時處理消費者申訴，維護消費者權益。	(六)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目前產品皆遵循及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本公司也通過ISO 9001認證，能持續穩定地向顧客提供預期和滿意的合格產品。	(七)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	✓		(八)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物料需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要求	(八)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期達到永續環境保護。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守則規定。 (九)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研擬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相關企業社會責任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本公司尚未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一)本公司將考量實際運作及法規要求，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然已考量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循序漸進予以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推行公益： 1.長期捐贈發票給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2.107年2月捐贈花蓮震災捐款專戶新台幣20萬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揭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本公司訂定並實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除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並敘明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及建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本公司根據「誠信經營守則」，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詳細規範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否</p>	<p>(一)本公司經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後，要求供應商簽訂「商業反賄賂守則」規範不可私下利益輸送，確保交易雙方確實遵行；簽訂「交易協議書」規範雙方保密資訊及合法智慧財產權。</p> <p>(二)本公司指定稽核室為專責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本公司制定並實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止利益衝突、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依相關法規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並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p> <p>(五)本公司積極宣導誠信經營，目前尚無定期舉辦之教育訓練。</p>	<p>(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五)本公司將視實際運作需求，規劃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否</p>	<p>(一)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目前由各部門主管及人事單位受理檢舉事項。</p> <p>(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不誠信行為之處理，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p>(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否</p>	<p>(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相關訊息。</p>	<p>(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目前運作與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第 82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6.06.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修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依規定公告。 訂定 106.07.15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6.07.31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9 元。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2.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1.10	通過為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提供購料背書保證案。
106.02.23	通過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人事晉升案。

日期	重要決議
106.03.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案內容。 •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06.05.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106.06.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訂定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除息基準日。
106.07.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處分本公司中和區立德街部分投資性不動產。
106.08.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106.11.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 通過 107 年度稽核計劃。
107.01.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處分本公司中和區立德街部分投資性不動產。 • 通過訂定庫藏股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107.03.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案內容。 •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
107.05.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公司可選擇採級距或個別揭露金額方式揭露會計師公費，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106年12月31日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	鄧聖偉	106/01/01~106/12/31	• 審計公費新台幣 2,800 仟元，非審計公費新台幣 0 元。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 鄧聖偉	2,800仟元	0仟元	0仟元	0仟元	0仟元	0仟元	106/01/01 ~ 106/12/31	-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參閱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之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無。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及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03.28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本公司自 105 年第一季季報起，改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及鄧聖偉會計師查核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馮敏娟、鄧聖偉
委任之日期	105.03.28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5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楊光強	0	0	0	0
董 事	楊光輝	0	0	0	0
董 事	從慶洲 (註3)	0	0	0	0
董 事	張明彥	0	0	0	0
董 事 (註1)	強展投資有限 公司	0	0	0	0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註2)	吳玉娟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永霖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育駿	0	0	0	0
監察人	陳紀丞	0	0	0	0
監察人	吳沛榆	0	0	0	0
總經理 (註3)	從慶洲	0	0	0	0
產品事業處 副總經理	張明彥	0	0	0	0
財務長	吳玉娟	0	0	0	0
業務處 協理	林正威	0	0	0	0
業務處 協理	林怡君	0	0	0	0

註1：董事強展投資有限公司為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

註2：強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為吳玉娟。

註3：研發處副總經理從慶洲先生於106.3.1 新任總經理。

(二) 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三)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7年4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	18,052,405	15.19%	0	0%	0	0%	無	無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葉玲	674,446	0.57%	5,739,982	4.83%	0	0%	楊光強 強宇投資 代表人：楊光強	配偶 配偶	
強宇投資有限公司	6,062,977	5.10%	0	0%	0	0%	楊光強	董事長	
強宇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光強	5,739,982	4.83%	674,446	0.57%	0	0%	強展投資 代表人：李葉玲	配偶	
楊光強	5,739,982	4.83%	674,446	0.57%	0	0%	強宇投資 強展投資 代表人：李葉玲	董事長 配偶	
張鈺振	3,746,306	3.15%	0	0%	0	0%	無	無	
從慶洲	1,608,333	1.35%	0	0%	0	0%	無	無	
徐一鳴	1,430,659	1.20%	97,892	0.08%	0	0%	無	無	
蔣永慶	1,250,000	1.05%	0	0%	0	0%	無	無	
張鎮麟	1,017,000	0.86%	0	0%	0	0%	無	無	
蔡岳昌	961,000	0.81%	0	0%	0	0%	無	無	
超峰投資有限公司	880,000	0.74%	0	0%	0	0%	無	無	
超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鎮麟	1,017,000	0.86%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JET WAY COMPUTER CORP.	380	100%	0	0	380	100%
JET WAY COMPUTER B.V.	40	100%	0	0	40	100%
JET WAY(FAR EAST)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3,084,634	100%	0	0	3,084,634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19,290,500	100%	0	0	19,290,500	100%
SCORETIME INVESTMENT LIMITED(註2)	3,034,634	100%	0	0	3,034,634	100%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3)	650,000	100%	0	0	650,000	100%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註3)	17,050,000	100%	0	0	17,050,000	100%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LTD.(註3)	620,000	100%	0	0	620,000	100%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LTD.(註3)	620,000	100%	0	0	620,000	100%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註3)	350,000	100%	0	0	350,000	100%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註4)	-	100%	0	0	-	100%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註4)	-	100%	0	0	-	100%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註5)	-	100%	0	0	-	100%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註6)	-	100%	0	0	-	100%
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註7)	-	100%	0	0	-	100%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註8)	-	100%	0	0	-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透過子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間接投資。

註3：係透過子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間接投資。

註4：係透過孫公司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投資。

註5：係透過孫公司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間接投資。

註6：係透過孫公司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LTD.間接投資。

註7：係透過孫公司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LTD.間接投資。

註8：係透過孫公司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間接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公司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107年5月15日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
75.08	1,000	1,000	1,000,000	1,000	1,000,000	現金設立	無	-
78.07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1.08	1,000	28,000	28,000,000	28,000	28,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2.04	1,000	30,000	30,000,000	3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5.09	1,000	80,000	80,000,000	8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5.12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9.12	10	21,681,818	216,818,180	21,681,818	216,818,18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1
90.06	10	36,700,000	367,000,000	36,700,000	367,000,000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2
91.07	10	66,000,000	660,000,000	46,935,000	469,350,00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3
91.12	10	66,000,000	660,000,000	47,692,665	476,926,65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4
92.03	10	66,000,000	660,000,000	53,204,807	532,048,07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5
92.0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125,287	601,252,87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6
92.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843,588	608,435,88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7
93.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4,797,768	647,977,68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8
95.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0,454,469	704,544,69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9
96.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2,798,747	827,987,47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註銷庫藏股	無	註10
96.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845,072	888,450,72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11
96.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6,005,999	960,059,99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12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1,104,239	1,011,042,39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13
99.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1,920,607	1,119,206,07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14
100.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7,120,607	1,071,206,070	註銷庫藏股	無	註15
100.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3,889,607	1,038,896,070	註銷庫藏股	無	註16
101.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5,275,232	1,052,752,320	轉換公司債轉換資本	無	註17
10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0,833,290	1,208,332,900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註18
107.0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8,833,290	1,188,332,900	註銷庫藏股	無	註19

註1：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818,180 元乙案，業經 89 年 12 月 21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台財證 (一) 第 101909 號函核准在案。

註2：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08,409,090 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72,730 元乙案，業經 90 年 6 月

- 21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 140995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3：盈餘轉增資 91,750,00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0,600,000 元乙案，業經 91 年 6 月 11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1609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4：91.10~91.12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7,576,650 元。
- 註 5：92.01~92.03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55,121,420 元。
- 註 6：盈餘轉增資 53,204,80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00,000 元乙案，業經 92 年 5 月 27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3312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7：92.07~92.09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7,183,010 元。
- 註 8：盈餘轉增資 29,421,80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0,120,000 元乙案，業經 93 年 6 月 4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769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9：盈餘轉增資 47,267,01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300,000 元乙案，業經 95 年 5 月 18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0387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0：95.11~96.03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143,442,780 元及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元乙案，業經 96 年 2 月 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金管證三字第 0960007328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1：96.04~96.06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60,463,250 元。
- 註 12：96.07~96.09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16,026,460 元。盈餘轉增資 42,882,81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700,000 元乙案，業經 96 年 7 月 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134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3：盈餘轉增資 36,482,40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4,500,000 元乙案，業經 97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928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4：盈餘轉增資 102,380,000 元及員工紅利 9,999,982 元，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10,816,368 股乙案，業經 99 年 8 月 16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3108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5：註銷庫藏股 4,800,000 股乙案，業經 100 年 5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9913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6：註銷庫藏股 3,231,000 股乙案，業經 100 年 12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8947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7：101.01~101.04 國內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股份 13,856,250 元。
- 註 18：盈餘轉增資 145,445,450 元及員工紅利 12,000,000 元，轉增資配發普通股 15,558,058 股乙案，業經 101 年 9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0028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 19：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乙案，業經 107 年 2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13290 號函核准在案。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7 年 5 月 15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8,833,290	31,166,710	150,000,000	無

註：流通在外股份係屬上櫃公司股票，含截至 107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辦理註銷之庫藏股，共計 6,000,000 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89	17	18,664	18,770
持有股數	0	0	31,072,407	1,188,026	86,572,857	118,833,290
持股比例	0	0	26.15	1.00	72.85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普通股

107年4月21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2,253	648,048	0.55%
1,000 至 5,000	4,269	9,719,780	8.18%
5,001 至 10,000	1,029	8,307,968	6.99%
10,001 至 15,000	381	4,925,492	4.15%
15,001 至 20,000	206	3,879,196	3.26%
20,001 至 30,000	222	5,720,770	4.81%
30,001 至 50,000	168	6,879,561	5.79%
50,001 至 100,000	138	9,990,108	8.41%
100,001 至 200,000	54	7,690,816	6.47%
200,001 至 400,000	30	8,626,908	7.26%
400,001 至 600,000	4	2,031,663	1.71%
600,001 至 800,000	3	2,036,660	1.71%
800,001 至 1,000,000	4	3,468,658	2.92%
1,000,001 以上	9	44,907,662	37.79%
合 計	18,770	118,833,290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含截至 107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辦理註銷之庫藏股，共計 6,000,000 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4月2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強展投資有限公司		18,052,405	15.19%
強宇投資有限公司		6,062,977	5.10%
楊光強		5,739,982	4.83%
張鈺振		3,746,306	3.15%
從慶洲		1,608,333	1.35%
徐一鳴		1,430,659	1.20%
蔣永慶		1,250,000	1.05%
張鎮麟		1,017,000	0.86%
蔡岳昌		961,000	0.81%
超峰投資有限公司		880,000	0.74%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含截至 107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辦理註銷之庫藏股，共計 6,000,000 股。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2.40	16.90	22.25
	最低			6.16	11.20	12.90
	平均			9.18	14.67	17.5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3.07	13.71	14.28
	分配後			12.16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117,327	112,833	112,833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		0.89	1.81	0.67
		調整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	1.1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10.31	8.10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10.20	13.34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9.80%	7.50%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 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且正處成長期，股利分配之政策將考量未來營運擴展、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本公司之股利分配政策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分配股東之現金股利部分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經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擬自 106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24,116,619 元配發股利，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 1.1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派之；惟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員工或其他原因，致影響配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總額，調整股東配息比率及辦理相關作業並另行公告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分別為 \$21,000 仟元及 \$4,000 仟元，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1% 及 1.5% 估列。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7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3 月 26 日決議 106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情形，及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項目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差異部分之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A)	\$21,000	\$4,000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則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列為民國 107 年度之損益。
董事會擬議配發(B)	\$21,000	\$4,000	
差異(A)-(B)	\$0	\$0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預計均以現金方式配發，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106年3月27日及6月22日決議前一年度(105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及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情形 \ 分配項目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差異部分之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A)	\$12,960	\$3,240	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調整列為民國106年度之損益。
實際配發(B)	\$12,000	\$3,000	
差異(A)-(B)	\$960	\$24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年5月15日

買回期次	第八次	第九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2/02-104/01/31	105/08/30-105/10/29
買回區間價格	5.00~11.00 元	6.00~9.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000,000 股	普通股 6,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NT\$17,781 仟元	NT\$50,787 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000,000 股	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000,000 股	8,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66%	6.62%

註：107.2.23 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完成減資變更登記。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工業用電腦主機板及相關系統整合，為本公司營運的核心範圍，從工業用電腦主機板之設計研發、生產製造、銷售服務到品保系統，採一貫作業模式。此外，本公司更以此核心技術為基礎，積極發展極具市場潛力的工業用無風扇準系統電腦(Fanless Barebone)、PoE、Rackmount 電腦機箱及 Display 系統(Panel PC)等多元化產品，規劃設計不同應用領域需求的功能。本公司 106 年營業淨收入比重，IPC 產品佔 88%，其他產品佔 12%。本公司之營業項目如下：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資訊軟體批發業。
- 電子材料批發業。
-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資訊軟體零售業。
-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國際貿易業。
- 資訊軟體服務業。
-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6 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106 年度	
	金額	%
IPC 產品	1,163,621	87.77%
其他	162,076	12.23%
合計	1,325,69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 工業主機板

近年來積極耕耘嵌入式板卡(Embedded)的市場，採用 Intel、AMD、Rockchip 的 CPU 及晶片組，設計各種不同類型的產品，來符合嵌入式板卡市場的需求。產品類型以各種 Form Factor 的工控主板、以及自行開發具擴展功能的 Expandable Card 為主。

①工控主板：

近幾年有鑒於產品的趨勢以輕薄短小的嵌入式系統為走向，因而擴大進行設計 1.8" SBC、PICO-ITX、NUC、uTX、EPIC、3.5" SBC 及 Non Standard Form Factor 等嵌入式工控主板，使產品更加豐富及多元化，符合更多不同工控應用領域的需求。1.8" SBC 主板，為最新推出的信用卡般大小的尺寸，以及全部採用排針形式的設計，顛覆了傳統主機板的思維及設計；客戶可以置放於環境非常限制的設備中，使用排針透過 CABLE 方式引出所需的規格即可，不會浪費其他規格。PICO-ITX 主板採用 100x72mm 的極簡尺寸，有效率的使用有限的內部及 Rear I/O 空間，針對應用需求拉出必要規格，提供客戶極小化的產品選擇。NUC 主板則是依據 Intel 的 101x101mm 的尺寸規範，但有別於 Intel 的設計，捷波挑戰及堅持無風扇設計的產品思維，充分使用前後海岸線及內部空間，讓產品規格適合於各種不同的工業應用領域。uTX 主板採用 Intel 制定的 112 x 117mm 的尺寸，搭載 Intel U 系列的板載 15W 低功耗、高效能 CPU，滿足客戶小尺寸的應用需求。而 EPIC 主板是以 4" (165 x 115mm) 的尺寸發想設計，不論是在 I/O 海岸線的規格、主板內部的規格都較 3.5" SBC 為多，適合較多功能集成於一片主板的應用需求。至於 3.5" SBC 主板單板電腦採用 148x102mm 的尺寸，提供滿板尺寸的散熱片，標榜無風扇的窄版小巧設計、超低功耗、沿著印刷電路板邊緣的海岸線造型連接器、豐富的 I/O 端子、高度防震防撞、寬溫選項及擴充能力，是高效能或空間有限應用的最佳選擇。

另外，採用晶片廠商的方案，規劃設計不同應用領域需求的功能於工控主板上，更加貼近客戶的實際應用。現在有許多 POS Machine、KIOSK、Digital Signage、Video Wall、ATM、Medical System、Factory Automation、POE 及 Transportation Control 等設備客戶大量使用捷波工控主板。

②Expandable Card：

為本公司工控主板的一項特色。由於 CPU 及晶片組可以提供許多功能，而受限於主板有限的尺寸空間，無法完全納入，往往功能設計上會有遺珠之憾。因此，本公司生產的部份工控主板上，可以根據客戶的需求，適當的選擇插上本公司自行設計的 Expandable Card 來擴展功能，實現不同應用的客戶需求。目前更增加藉由 PCI-E、JIO (捷波

自行定義)通道傳輸資料的 Expandable Card，使工控應用的數據傳輸更加便捷。另外，設計使用標準 Mini PCI-E socket 介面的 Daughter Card，讓傳輸的速率更加穩定快速，此擴展功能的 Daughter Card 還可以使用在其他品牌的主板上，讓客戶享受有擴展功能的便利性。

(2)準系統 / 機箱

工業用主機板準系統/機箱朝向多功能用途、低噪音及良好的散熱設計，開發之產品能夠搭配市場上既有的主機板以及本公司自行生產設計之工業用主機板。機箱的設計則考量高度、散熱、各種 Device 的擺放以及搭配之主機板耗電功率等因素，提供各種不同的方案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①傳統機箱用系統：

於許多工業應用上被大量使用，因此，機箱是否具備良好的風流設計以及防塵設計為最主要考量的重點。捷波機箱搭配捷波工業主板，採用一致性設計，不論更換哪種主板，風流走向均是最佳化的考量。

②Fanless 系統：

承接過去 Fanless 系統的規劃，目前有多款採用 3.5" SBC 主板的 Fanless 系統，以及體積更小的 NUC、PICO Fanless 系統設計，還有使用標準 Mini-ITX 以及 Thin Mini-ITX 設計的 Fanless 系統，各種系統均有許多不同款式，來符合不同工業應用之需。主要訴求為體積小、散熱佳及符合多種環境應用的條件。使用被動散熱技術，能擴大散熱截面積，從而有效降低整個系統的操作溫度。可搭配的主機板選擇廣泛，無風扇無通風孔的設計，讓系統於操作時保持無聲，因此也能在多灰塵多油煙的惡劣環境中表現出色，適用於自動控制及存儲工業系統。由於採無風扇設計，在許多工控應用上，不需要擔心系統風扇產生問題而影響整體運作，深受許多 Gaming、Factory Automation、Digital Signage、KIOSK、Medical 及 IOT 物聯網等應用的歡迎。現更朝向使用熱管的解熱技術，來處理更高瓦數的 CPU 功耗，讓高效能的 CPU 可以在 Fanless 的系統內展現其高效能的特性，讓各種高端應用的客戶有更多更好的選擇。

(3)Display 系統

Panel PC 自 2014 年起正式開發量產多種款式，今年更針對無風扇觸控 Panel PC 及觸控 Panel PC 兩大主軸，往下開展 Heavy-duty 無風扇觸控 Panel PC、不鏽鋼無風扇觸控 Panel PC，以及工業觸控 Panel PC 的產品線。

- Heavy-duty 無風扇觸控 Panel PC 採用 Intel Bay Trail 方案，使用 5 線式電阻觸控技術，Cableless 設計，符合 IP65 防塵/防潑水規範。

- 不鏽鋼無風扇觸控 Panel PC 採用 Intel Bay Trail 方案，使用 5 線式電阻觸控技術，符合 IP66 防塵/防潑水/防腐蝕規範。
- 工業觸控 Panel PC 採用 Intel 第 4 代 CPU 方案，使用投射式電容觸控技術，可擴充擴接卡設計，符合 IP65 防塵/防潑水規範。

Panel PC 在很多的雲端計算、IoT 解決方案、運輸交通、重車應用、樓宇自動化、油管監控系統、環境監測、煉鋼廠、機器控制、食品加工、製藥業以及工廠自動化等，都有大量的需求。另外，還推出了 23.8 吋無邊框 AUO Panel 一體機的觸摸螢幕產品，LED 面板支援 178 度廣視角以及多種播放接口裝置，使用最新的 Windows10 作業系統，多種視角調整設計與簡易 DIY 拆卸步驟能滿足更多層面消費族群。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工業用主機板

- Intel Coffee Lake 系列：為 Intel 將於 2018 年 Q2 發表的 CPU 及晶片組。本公司規劃使用此方案，進行 ATX、Micro ATX、Mini-ITX 等主板的設計，預計與 Intel 同步發佈。
- Intel Kaby Lake G 系列：為 Intel 於 2018 年 Q1 發表的與 AMD 合作之高效能 SoC CPU，主要針對高端 Graphic 市場，適合 Digital Signage、人臉識別、高階一體機之應用。本公司規劃使用此方案，進行 Mini-ITX、MicroATX 等主板的開發，以及上述應用的系統整合。

(2) 系統、準系統、機箱

- 研發一系列 Rackmount 應用的機箱及系統，將著眼於 Swappable 機箱、Networking、Storage、PoE 及系統應用。
- 開發符合軌道交通等的應用系統，搭配捷波現有無風扇機箱以及 Panel PC，提供彈性及多元化的產品給相關應用的客戶。
- 積極開發搭配 NUC 可擴展式主機板用的 Fanless Barebone，配合市場趨勢－輕、薄、小的方向，適合小型 Modem、Workstation、KIOSK、Factory Automation、Networking Appliance & IOT 等的應用。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工業電腦一開始就是為了讓工業生產「升級」成自動化的生產線而誕生，過去主要應用在工廠自動化，近年來逐漸擴展至博弈、醫療、零售、物流、建築、能源、網通等領域。尤其是物聯網、工業 4.0、智慧城市等概念興起後，工業電腦的應用領域更日趨多元。

展望未來，IPC 產業四大成長動能：

(1)工業 4.0 加快「工業自動化」的投資速度。

工業 4.0 相關的技術範疇廣泛，必須有跨領域整合能力與應用經驗，因此除了自行研發相關技術外，亦透過與擁有技術的國外廠商策略聯盟提供系統整合方案。

(2)雲端運算與物聯網的崛起。

隨著全球通訊技術的持續發展，以及雲端運算、巨量資料等新技術的共同加持，全球物聯網相關應用正持續發燒中，其間亦存在工業電腦的應用場域，如物聯網(IoT)開道、感測器控制、網路傳輸、資料儲存等相關元件，為工業電腦在製造或供應鏈系統帶來更多的應用商機。

(3)全球人口老年化帶動健康醫療器材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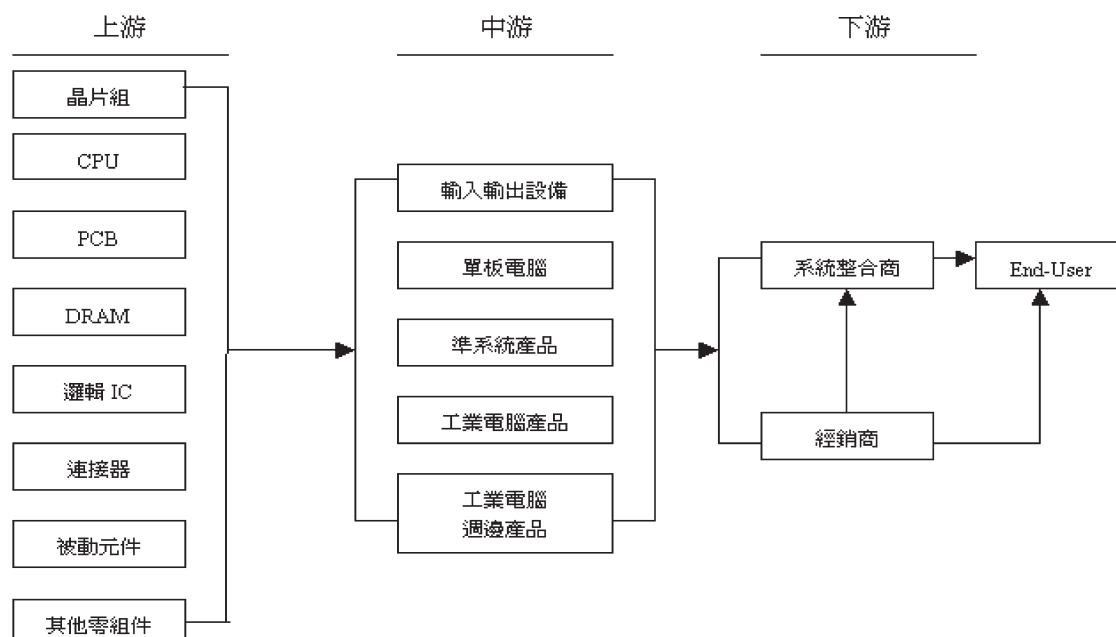
健康管理意識與老年人口逐年增加帶動醫療器材需求，成為未來另一個讓 IPC 業者期待的商機。根據 BMI Research 的統計，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估 2018 年將可成長至 3,825 億美元。

(4)中國大陸與美國將大舉投入基礎建設。

除了自動化需求外，中國大陸一帶一路策略與美國川普就任總統後都將大幅增加基礎建設投入，可望帶動工業電腦產業的成長，尤其是與基礎建設密切相關的交通、電力、水力、通訊、營建等產業。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工業電腦產品的上游和一般 PC 接近，主要零組件包括：晶片組、CPU、PCB、DRAM、邏輯 IC、被動元件、連接器等。中游部分則包括：輸入輸出設備、單板電腦、準系統產品、工業電腦產品、工業電腦周邊產品等。因為產品應用範圍廣泛，所以下游銷售對象大多為具工程背景的系统整合商(SI)或經銷商，經過加值後再銷售給最終消費者。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說明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工業主機板

工業電腦相關產業長期呈現穩定成長趨勢，應用層面相當廣泛，除了網通、電信、醫療、影像監控、智能交通等相關產品外，金融、工業自動化檢測系統、數字標牌系統都是各家廠商積極投入的市場。產品方面則不斷在各項產品中尋求改善與研發創新廣泛的應用層面，對於未來工業電腦主機板發展空間仍大。在服務層面提供全面客製化解決方案，拓展工業主板業務範疇。主要搭載 Intel 晶片方案以及 1.8" SBC、PICO-ITX、NUC、uTX、Mini-ITX、3.5" SBC、ATX & Micro ATX 嵌入式處理系統。

(2) 準系統 / 機箱

準系統 / 機箱將會進入快速發展的階段。由於低功耗 CPU 的廣泛應用，加上 Intel 等高性能整合主機板的問世，及 Fanless 散熱器等配件的大量上市，這些產品增加了工控市場的延展性。小型主板機殼市場大幅增加，隨著工業自動化的發展和 IOT 廣泛使用的衝擊，小型主板機殼受到高度重視。近年來主機板的各種功能、介面推陳出新，對此，主板機殼也因此相對改進，Fanless NUC & PICO 的推出，即為捷波的創舉；另外，可擴展式 Fanless 系統，也能廣泛應用於 IOT 的應用市場上。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物聯網、工業 4.0、智慧產業概念的興起，讓工業電腦的發展更為多元化，但多元與客製化是一併發生的，有點像過去少量多樣的型態；另外，也因為新概念的出現，商業自動化的需求增加，過去小量需求將漸漸被中量所取代。同時，隨著物聯網應用的多元化出現，業者慢慢的也會面臨到價格的壓力。而在價格壓力下，世界級的大廠，會將更多生產進行委外的外包，因此，中小量多樣的彈性需求就會出現。

台灣過去在 PC/NB 的產業上，擁有完整的供應鏈，對品質的要求也相對較高，這些對物聯網、對工業電腦產業在發展上都是必要的。所以良好的資通訊產業與供應鏈基礎，提供了台灣工業電腦產業對全球市場的競爭力與優勢。隨著產業變化與多元的發展，對產業分工的必要性也提升，所以會有更多不同的代工環節出現，需求會往台灣移動，這就是台灣工業電腦業者的機會。

雖然隨著產業環境的改變，代工將會帶來成長機會，但是難以成為國際的品牌，規模或產業地位都還有段距離，這也是所有台灣工業電腦業者要共同面對的問題。台灣的優勢在於掌握硬體製造工廠，以及在作業系統(OS)軟體上的專長，面對硬體從「終端產品」變成「過客」，台灣應該走向「軟硬整合」，進而帶動軟硬體的服務產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註 1)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2)
研究發展費用	51,923	16,002
營業收入淨額	1,325,697	308,865
佔營收淨額比例	3.92%	5.18%

註 1：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工業主機板：支援 Intel Mobile Atom Apollo Lake / Braswell / Bay Trail 低功耗 CPU，其功能包括輸入/出介面、軟式/硬式磁碟控制、影像/音效控制、網路集成、TV 視訊輸出、1.8" SBC、Pico-ITX、NUC (101x101mm)、3.5" SBC、Mini-ITX(170x170mm) 及 COM Express，低功耗、散熱佳，適合長時間使用之工業工作站，如：可點對點連線之收銀系統及 Thin-Client & IOT 主機等各式機種。
- 準系統：成功研發 Fanless 的 HBFC/HBFD/HBFE/HBFF/HBFH/HBJC350/HBJC36X/HBJC37X/HBJC38X/HBJC39X/HBJC31X/HBJC40X/HBJC42X/HBJC50X/HBJC51X 系列和 ETC4G/ETB4G 擴展卡系列，以及 SIM/ Dual GbE/ COM/ TPM/ USB3.0/ SATAIII 等 Mini PCIe 功能卡，增加客戶端使用捷波主機板在功能擴展的選擇性。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1)行銷策略

2018 年主要拓展業務計畫包含積極參與各種應用的國際展覽，增加本公司產品曝光度以及品牌推廣。此外承接 2017 年以深耕中國、印度及中南美洲市場為目標，2018 年將更積極開發印度等開發中國家以及東南亞國協國家，投入網路營銷發展與加強通路商配合一系列的媒體行銷活動及地區巡展，以期提升公司產品之市佔率。

(2)產品發展方向

捷波創新將工業用主板設計成共用規格，可大大節省生產成本與銷售的時間，由於模組化關係，在生產備料易有足夠的庫存量，可節省採購時間，業務在銷售端與客戶的交貨期也能縮減。由於 PC 的成長趨緩，未來

準系統與機箱市場開發會偏向小尺寸與輕薄的主板規格，將 PC 的各項應用與技術整合跨入不同的資訊消費市場，讓原本在 PC 市場飽和後的生產力與研發力，轉向其他資訊消費市場來延伸擴張。另外針對未來三年內的利基市場，即工業型個人電腦主機板—低功耗、低噪音、低熱量的精簡型電腦主機板，全力開發行銷。

配合全球自動化需求的布局，隨之受惠代工規模的成長需求，中長期而言，台灣 IPC 廠的營運展望維持正向。

2.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建立與企業之間良好的合作關係，創造在採購、製造、銷售、技術與資金等各方面的優勢與雙贏的局面。以 OEM、ODM 及 EMS 訂單方式與知名電腦廠商建立雙方行銷關係，提升及塑造公司產品高品質之形象，並藉由與各大通路商之策略聯盟，建立綿密深佈之銷售渠道。創造更多差異化商品提升產品創意，鞏固公司組織提升競爭力。強化產品時尚潮流的形象；無論是在機構、或包裝設計都能有高度識別化，清楚的表現捷波品牌精神，提升品牌價值。唯有不斷宣傳與強化捷波品牌價值與文化，在國際市場中才有高市佔率。

(2)產品發展方向

在後 PC 時代，破除傳統工廠經營理念，站在使用者的思維創造能夠滿足需求的創新產品，精進研發設計能力。對現有競爭市場中的產品開發具有整合能力的概念設計產品，期望能夠朝向龍頭產業邁進。產品開發重點除了順應科技潮流外，將更輕、更薄的產品概念與板卡研發技術導入多種產品開發，多角化經營策略並力求突破達到具競爭力的經濟規模，同時也能夠培養發展中、高階產品能力，提高市場定位進而獲利。並將此核心技術的提升投入相關產業，以擴張事業版圖進而分散營運風險，如工業用主機板、準系統、機箱及工業用觸控電腦(Panel PC)等，達到永續經營的最終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309,358	25.18	355,286	26.80
外銷	歐洲	250,665	20.40	280,573	21.16
	亞洲	218,584	17.79	263,118	19.85
	美洲	373,725	30.42	339,285	25.59
	其他	76,269	6.21	87,435	6.60
	小計	919,243	74.82	970,411	73.20
合計		1,228,601	100.00	1,325,697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市場佔有率

就全球工業電腦市場來看，在物聯網及工業 4.0 發展的帶動下，近年來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逐年攀升，產業研究機構 IHS 指出，2014 年至 2019 年的五年間，全球工業電腦市場產值將呈現 6% 的複合年均成長率。

工業電腦的成長動能主要來自於各使用部門的需求，包括工廠自動化、基礎建設、建築自動化、醫療、運輸及其他非工業部門等，因工業電腦的應用逐漸趨向於多元及跨產業，預期未來非工業部門的成長表現將較工業部門亮眼。

根據資策會 MIC 的研究資料，台灣工業電腦產業在 2017 年發展迅速，整體出貨總值達到 1,790 億新台幣，較 2016 年成長 16.6%。展望 2018 年，資策會 MIC 預計 2018 年台灣工業電腦的出貨價值將超過 2,000 億新台幣，其中工業物聯網(IIoT)和智慧製造將成為潛在的成長動力。

在全球工業電腦市場持續成長擴大下，本公司將積極開發產品拓展營收規模。由於工業電腦產業應用範圍廣泛，國內目前尚無確切數據統計工業電腦產業之市場佔有率資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未來可能之供給和需求

從市場發展上觀察，過去的工業電腦業者多半是專注在工廠自動化、基礎建設，或醫療、軍工、交通等垂直市場比較多，現在不論是應用或發展上則更多元化，像是物聯網概念的出現，讓工業電腦原本的產品，跳脫了傳統的應用領域。不過，物聯網的發展出現了多元化的應用，雖然不需要純工業電腦產品的規格，但要求上又比一般消費性的規格要

嚴格，像是對視訊相關的應用等。而這些應用上的改變，也會影響工業電腦今後的發展。

物聯網多元化需求會帶給整個台灣工業電腦更開闊的發展空間，產業會從以往的集中垂直產業，開始進入物聯網的市場，除了工規之外，物聯網讓需求多元，進入更多商業自動化相關領域，這對工業電腦業者而言，會有不錯的發展空間。

至於發展的型態部分，過去工業電腦多半就是品牌或是代工為主，大公司強調以品牌產品為主，而中小型業者就多半走代工的路線。然過去 3~5 年來，型態的轉變更爲明顯，直接從代工的角度切入工業電腦市場的模式，也讓業者在發展型態上出現變化，對傳統的經營模式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不過這種商業模式的出現，讓許多偏向商業自動化的中量代工進入工業電腦產業領域，而透過購併進行擴張市場與領域也將成爲工業電腦產業中越來越常見的事情。

(2)市場未來成長性

自 2009 年美國提出再工業化與製造業回流策略，擬重振製造業，其他先進國家相繼推出資通訊(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融合製造業計畫，期透過跨領域融合，提升產業附加價值，新世代工業型態邁入智慧製造，逐漸開啟第四次工業革命階段，如德國於 2013 年漢諾威工業博覽會中提出工業 4.0 概念，主要以物聯網爲基礎，搭配智慧工廠與智慧生產，目標係建立具有適應性、資源效率及人因工程學的智慧工廠(Smart Factory)。

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 IOT)概念源自於 1999 年，主要係將物品透過有線或無線的聯網技術或感測設備與網際網路連接，提供智慧化的辨識、資訊管理及分享，其涵蓋的應用範圍廣泛，初期多以消費性應用爲發展重點，最終仍以工業物聯網爲發展目標，而隨著工業物聯網的崛起與普及，將改變原有終端產品設計與營運模式，甚而影響人們的日常生活模式，目前已問世的初步應用包含自動駕駛、智慧家電、環境污染監控、能源利用控管等，這些僅爲物聯網無數應用的開端，接下來數年工業物聯網的應用將更加蓬勃發展。

隨著物聯網時代來臨，許多智慧裝置連上雲端後高度客製化，可因應不同需求的工業電腦扮演資料採集、運算、溝通及連網等重要工作，工業電腦儼然成爲物聯網浪潮的關鍵推手，加上工業物聯網有助於改善產業永續發展、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生產力等，在未來十年內將影響產業、價值鏈、商業模式與勞動力發展，此潮流趨勢將爲工業電腦產業帶來龐大的潛在需求，並爲該產業的成長帶來強大的動力。

而工業電腦未來的遠景遠不止於此，除了農業、通訊與醫療以外，無論是交通運輸、城市建設、零售物流等，都是相關廠商戮力發展的領域，它的應用隨著科技的進展逐漸開展。

4. 競爭利基

- (1) 通路佈建完整，產品行銷全球。
- (2) 完整之全球服務體系。
- (3) 堅強之研發團隊。
- (4) 機動彈性之採購政策及嚴格存貨控管制度。
- (5) 能夠迅速反應市場需求的生產週期。
- (6) 提升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 (7) 提升品牌價值。
- (8) 穩健的企業經營理念。
- (9) EMS 專業生產代工能力。
- (10) 提升產品研發創新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① 具研發技術能力。
- ② 臺灣整體資訊產業發展完整，有利工業電腦產業之發展。
- ③ 工業電腦產業應用廣泛，商機無限。
- ④ 資訊產品生產採國際專業分工方式，臺灣業者具有競爭優勢。
- ⑤ 工業電腦產業特性少量多樣生命週期長，獲利穩定。
- ⑥ 具有 ODM/OEM/EMS 開發能力，企業發展涵蓋更廣的範疇。
- ⑦ 與晶片原廠已具有長期良好合作關係，能最直接及時給予主要零件的供應。
- ⑧ 產品創新能力，創造更高的產品差異性，在同業激烈競爭中，穩健發展。
- ⑨ 順應互聯網時代，積極構建完整網路推廣與銷售的通路。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IPC 產業運用領域不斷擴張。

因應對策：

- 順應多元化趨勢平台，產品多角化發展。
- 積極投入人才培訓計畫，加快產品設計開發速度，以迎合市場趨勢。
- 將產品開發重心延伸至相關產品，例如：工業電腦、網通、儲存設備、一體機、物聯網等產品。

- ② 相關產品生產規模尚小，不利品牌行銷。

因應對策：

- 積極深耕重點市場，針對不同市場之差異性提供產品對策，藉以提高開發中國家之佔有率。提供具競爭力之產品、售後服務及完整之品質系統，尋求利基市場。
- 與各大 CORE-LOGIC 供應製造商加強策略聯盟關係，一則降低零組件購入成本，一則提高行銷宣傳效用，使得產品價格更具競爭力。
- 發揮整合資訊管理系統，提升即時有效的管理資訊，落實營運績效。

③產品特性少量多樣，零組件價格浮動不易掌握。

因應對策：

- 本公司向來注重與上游關鍵零件供應商之縱向聯繫，隨時掌握市場變化並蒐集相關技術資訊，適時量產最新產品，使能充分掌握產品變化之潮流，提升市場之競爭力。
- 本公司除加強產銷協調，確實掌握市場需求面資訊外，並強化存貨管理，保持製程彈性以機動性生產計劃執行生產，採取最適之經濟採購量，並依市場銷售變化作適當之庫存調整，以降低採購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風險。
- 本公司已建立全球運籌體系之管理模式，成立海外子公司營運據點，藉以縮短交期並就近提供維修及售後服務等相關工作，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落實品質政策，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加強內部工作品質與創新能力。
- 增加產品的共用性，提升議價能力。

④技術競爭能力

由於主機板係用於支援及強化 CPU 於電腦系統之運作功能，故其產品研發方向係受 CPU 及 Chipset 之研發方向所左右。由於上游 CPU 及 Chipset 公司研發能力強，產品更新快速，必須能掌握及取得其最新產品規格和技術走勢，即時研發以取得市場先機，而不致失去競爭力。

因應對策：

- 與上游關鍵零組件廠商維持緊密技術合作關係，以掌握下一代產品的發展趨勢，縮短產品推出時程，強化公司競爭力。
- 積極關注 CPU 大廠的技術研發方向，掌握產品未來變化之趨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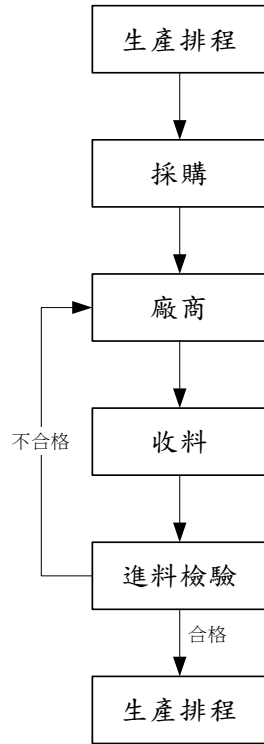
1.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工業主機板	工業用電腦主要組件，為電腦系統之處理器、輸入、輸出及記憶體等元件之載具平台，為電腦系統不可或缺之基本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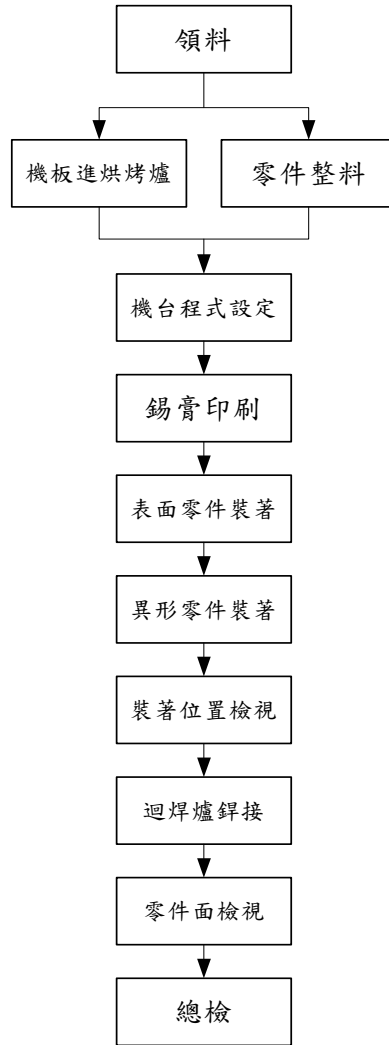
2.產製過程：如附表所示。

工業主機板生產製造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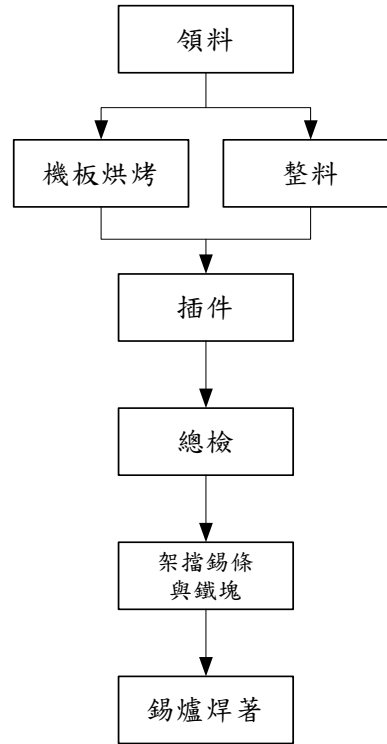
採購備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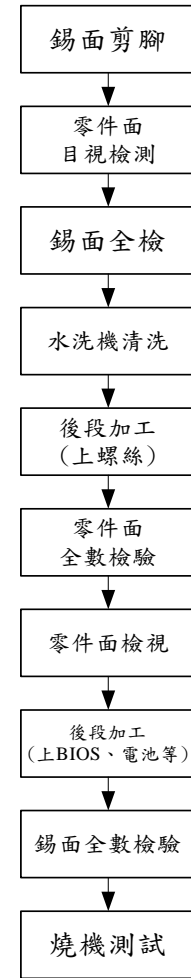
SMT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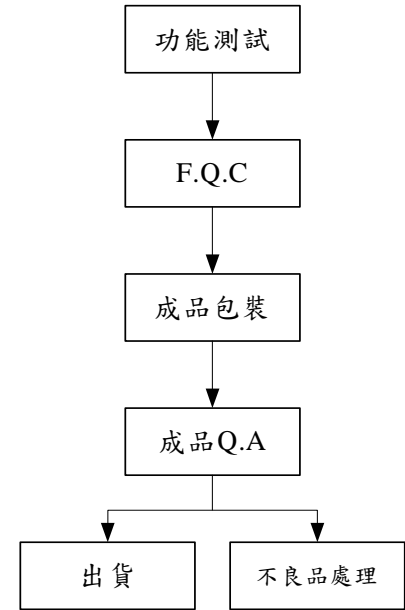
DIP前段製程



DIP後段製程



測試、品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晶片組 (Chipset)	建智、世平國際、普立茲	穩定正常
記憶體 (DRAM)	拓達	穩定正常
印刷電路板 (PC Board)	全成信	穩定正常
編碼器(Codec)	富威	穩定正常
時鐘產生器(Clock Gem)	富威	穩定正常
輸入/輸出介面積體電路(I/O IC)	奇普仕、文暉、宣昶	穩定正常
被動元件：連接器 (Connector)	安富利、超容	穩定正常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22,561	13	供應商	A	103,486	10	供應商	本期無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其他	823,155	87		其他	967,731	90		其他	254,807	100	
	進貨淨額	945,716	100		進貨淨額	1,071,217	100		進貨淨額	254,807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註 3：本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42,978	12	客戶	B	173,207	13	客戶	B	45,032	15	客戶
2					C	148,614	11	客戶	C	40,887	13	客戶
	其他	1,085,623	88		其他	1,003,876	76		其他	222,946	72	
	銷貨淨額	1,228,601	100		銷貨淨額	1,325,697	100		銷貨淨額	308,865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註 3：本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片；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IPC 產品	368,000	297,882	716,443	339,000	282,464	742,154
其他	-	-	71,263	-	-	158,138
合計	368,000	297,882	787,706	339,000	282,464	900,29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片；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IPC 產品	57,456	270,890	239,023	838,727	53,319	233,058	238,340	930,563
其他	-	38,467	-	80,517	-	122,228	-	39,848
合計	57,456	309,357	239,023	919,244	53,319	355,286	239,023	970,411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7 年 5 月 15 日，單位：人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5 月 15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	-	-
	間接人工	61	66	68
	合計	61	66	68
平均年歲		40	41	41
平均服務年資		8.3	8.3	8.8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7%	8%	7%
	大 專	82%	83%	84%
	高 中	11%	9%	9%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 106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受重大損失或賠償之情事且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利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健保、退休金給付、員工認股及分紅入股等基本福利外，並可享受公司所提供之年終獎金、績效獎金、伙食補助、員工教育訓練等，並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年度國內旅遊、健康檢查、提供三節禮金、勞動節禮品及婚喪補助等各項福利，另外還提供福利金供員工國外旅遊補助、健檢補助、子女教育金補助及進修補助，而福利事項均由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監督之。此外，除了依法替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等基本保障之外，也規劃完善的團體保險，包括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險。

為因應產業技術不斷創新及確保員工才能與職涯發展，本公司推動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業務相關之進修課程，維持競爭優勢；另外，職工福利委員會亦提供語言進修相關之補助。總計 2017 年度教育訓練相關支出為 26 仟元。

2.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員工退休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並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例之退休基金，提存於台灣銀行專戶。另本公司自民國 88 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法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利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本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處理勞資關係，故對於員工之意見極為重視，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或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反映其生活上及工作上所遭遇之問題，公司與員工間藉由雙向溝通之機會，使

彼此間能更相互了解與凝聚共識。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制度完善，採人性化之管理，因此勞資關係融洽，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此外，本公司勞資溝通管道暢通，勞方之意見均能獲得資方重視及迅速解決，故自創立迄今並未發生重大之勞資糾紛；展望未來，在勞資雙方本著和諧經營之理念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目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授權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每年續約	授權本公司產品使用該公司版本更新軟體及提供技術服務	無
軟體授權	美商安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5.08～107.07	Source Code Access Fees 兩年付一次，下次支付為107年。	禁止授權轉讓
軟體授權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每年續約	Source Code Access Fees	禁止授權轉讓
軟體授權	Digital Content Protection LLC	每年續約	HDCP Adopter Fee	禁止授權轉讓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849,437	2,170,505	1,297,034	1,039,452	1,117,758	1,217,9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1)		569,430	590,922	547,963	491,256	457,909	458,640
無形資產		2,475	3,575	1,516	3,795	3,334	2,752
其他資產(註1)		329,514	350,126	376,591	341,254	264,246	224,395
資產總額		2,750,856	3,115,128	2,223,104	1,875,757	1,843,247	1,903,7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10,176	1,461,010	535,306	329,023	237,156	258,643
	分配後	1,134,343	1,508,543	559,073	430,573	-	-
非流動負債		239,968	153,493	213,109	72,358	59,442	33,5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50,144	1,614,503	748,415	401,381	296,598	292,171
	分配後	1,374,311	1,662,036	772,182	502,931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400,712	1,500,625	1,474,689	1,474,376	1,546,649	1,611,571
股本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1,188,333
資本公積		145,975	145,975	145,975	145,975	145,975	148,85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510	105,595	97,614	179,549	279,449	357,867
	分配後	8,343	58,062	73,847	77,999	-	-
其他權益		13,894	46,840	40,548	9,014	(18,613)	(32,109)
庫藏股票		0	(6,118)	(17,781)	(68,495)	(68,495)	(51,371)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0,712	1,500,625	1,474,689	1,474,376	1,546,649	1,611,571
	分配後	1,376,545	1,453,092	1,450,922	1,372,826	-	-

註1：本公司截至107年3月31日止尚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

註2：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07年3月31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171,702	4,493,721	2,744,152	1,228,601	1,325,697	308,865
營業毛利		291,904	265,257	296,607	411,585	392,064	75,356
營業損益		43,540	34,091	57,571	168,708	141,153	11,6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730	52,707	25,617	(9,164)	103,814	64,862
稅前淨利		74,270	86,798	83,188	159,544	244,967	76,51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75,47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75,4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467	39,742	(6,894)	(29,877)	(30,507)	(10,5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657	130,198	33,260	74,168	173,823	64,92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75,47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5,657	130,198	33,260	74,168	173,823	64,9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0.42	0.75	0.34	0.89	1.81	0.67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07年3月31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612,123	1,875,427	1,060,080	821,583	875,164	無相關資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1)		137,189	134,675	132,249	133,236	130,977	
無形資產		1,887	3,029	1,046	3,420	1,262	
其他資產(註1)		873,549	878,627	879,163	818,051	741,838	
資產總額		2,624,748	2,891,758	2,072,538	1,776,290	1,749,2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10,428	1,263,553	409,385	251,562	164,292	
	分配後	1,034,595	1,311,086	433,152	353,112	-	
非流動負債		213,608	127,580	188,464	50,352	38,3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24,036	1,391,133	597,849	301,914	202,592	
	分配後	1,248,203	1,438,666	621,616	403,46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400,712	1,500,625	1,474,689	1,474,376	1,546,649	
股本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1,208,333	
資本公積		145,975	145,975	145,975	145,975	145,97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510	105,595	97,614	179,549	279,449	
	分配後	8,343	58,062	73,847	77,999	-	
其他權益		13,894	46,840	40,548	9,014	(18,613)	
庫藏股票		0	(6,118)	(17,781)	(68,495)	(68,495)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0,712	1,500,625	1,474,689	1,474,376	1,546,649	
	分配後	1,376,545	1,453,092	1,450,922	1,372,826	-	

註1：本公司截至107年3月31日止尚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

註2：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077,984	4,251,225	2,592,413	1,164,983	1,168,724	無相關資訊
營業毛利		250,209	180,248	173,067	274,656	251,863	
營業損益		70,801	41,399	28,270	132,972	123,1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2)	39,955	45,884	13,373	112,328	
稅前淨利		69,939	81,354	74,154	146,345	235,4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467	39,742	(6,894)	(29,877)	(30,5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657	130,198	33,260	74,168	173,82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190	90,456	40,154	104,045	204,33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5,657	130,198	33,260	74,168	173,8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42	0.75	0.34	0.89	1.81	

註1：本公司於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2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慶山、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鄧聖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鄧聖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鄧聖偉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鄧聖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08	51.83	33.67	21.40	16.09	15.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8.13	279.92	308.01	314.85	350.74	358.6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66.59	148.56	242.30	315.92	471.32	470.90
	速動比率		87.79	85.33	192.11	208.32	324.14	338.05
	利息保障倍數		3.81	4.69	6.11	37.46	121.20	313.3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4	4.53	3.30	2.90	18.85	4.37
	平均收現日數		77	80	111	126	19	21
	存貨週轉率(次)		5.73	4.57	3.99	2.53	2.58	0.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05	13.12	10.17	5.25	6.35	1.90
	平均銷貨日數		64	80	91	144	141	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78	7.75	4.82	2.36	2.79	0.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3	1.53	1.03	0.60	0.71	0.1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3	3.75	2.01	5.25	11.08	4.04
	權益報酬率(%)		3.71	6.24	2.70	7.06	13.53	4.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5	7.18	6.88	13.20	20.27	6.44
	純益率(%)		0.81	2.01	1.46	8.47	15.41	24.44
	每股盈餘(元)		0.42	0.75	0.34	0.89	1.81	0.6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6.68	10.64	122.37	121.38	45.52	2.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47	83.39	157.77	245.42	335.73	338.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0.68	8.20	36.37	24.02	0.37	0.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3.90	16.40	12.04	2.64	2.89	7.94
	財務槓桿度		2.55	3.22	1.39	1.03	1.01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者原因說明：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本年度將餘裕資金償還銀行借款，降低負債，因此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

本期償還借款，降低流動負債，因此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提高。

利息保障倍數：

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及償還借款減少利息費用，因此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提高。

3、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

本年度因耕耘高毛利、低風險的工業用主機板(IPC)產品，因應客製化的產品特性，減少放帳天期，致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應付款項週轉率：

主要為本年度營業成本較去年增加，且期末應付款項較去年減少，致本期應付款項週轉率提高。

4、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

本年度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因此本期淨利及稅後淨利較上年度增加，致各項比率均上升、每股盈餘增加。

5、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因此現金流量比率下降。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因近 5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且資本支出較上期減少，因此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去年減少，且現金股利較去年增加，因此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63	48.11	28.85	17.00	11.58	無相關資訊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76.71	1,208.99	1,257.59	1,144.38	1,210.1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9.55	148.42	258.94	326.59	532.69	
	速動比率		85.43	90.53	224.46	254.06	418.92	
	利息保障倍數		3.82	4.93	6.35	51.39	119.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4	4.41	3.28	3.04	38.64	
	平均收現日數		79	88	125	155	9	
	存貨週轉率(次)		6.22	5.11	5.05	4.79	4.5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13	14.44	12.44	8.51	10.06	
	平均銷貨日數		59	71	72	76	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3.53	31.27	19.42	8.78	8.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5	1.54	1.04	0.61	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9	3.90	2.08	5.53	11.69	
	權益報酬率(%)		3.71	6.24	2.70	7.06	13.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79	6.73	6.14	12.11	19.49	
	純益率(%)		0.83	2.13	1.55	8.93	17.48	
	每股盈餘(元)		0.42	0.75	0.34	0.89	1.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3.83	9.67	138.78	190.75	32.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41	78.86	150.50	337.03	477.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15	6.46	33.49	31.95	(3.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4.86	11.62	20.16	2.38	2.12	
	財務槓桿度		1.54	2.00	1.96	1.02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者原因說明：

1、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本年度將餘裕資金償還銀行借款，降低負債，因此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

2、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

本期償還借款，降低流動負債，因此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提高。

利息保障倍數：

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及償還借款減少利息費用，因此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提高。

3、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

本年度因耕耘高毛利、低風險的工業用主機板(IPC)產品，因應客製化的產品特性，減少放帳天期，致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4、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

本年度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因此本期淨利及稅後淨利較上年度增加，致各項比率均上升、每股盈餘增加。

5、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因此現金流量比率下降。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因近 5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且資本支出較上期減少，因此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現金再投資比率：

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去年減少，且現金股利較去年增加，因此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暨合併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現金流量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等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鄧聖偉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謹 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紀丞



吳沛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83 頁至第 14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43 頁至第 197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39,452	1,117,758	78,306	7.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256	457,909	(33,347)	(6.79)
無形資產		3,795	3,334	(461)	(12.15)
其他資產		341,254	264,246	(77,008)	(22.57)
資產總計		1,875,757	1,843,247	(32,510)	(1.73)
流動負債		329,023	237,156	(91,867)	(27.92)
非流動負債		72,358	59,442	(12,916)	(17.85)
負債總計		401,381	296,598	(104,783)	(26.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208,333	1,208,333	0	-
資本公積		145,975	145,975	0	-
保留盈餘		179,549	279,449	99,900	55.64
其他權益		(59,481)	(87,108)	(27,627)	46.45
權益總計		1,474,376	1,546,649	72,273	4.90
<p>就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分析主要原因、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其他資產：主要係 106 年處分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致其他資產減少。 2.流動負債、負債總計：主要係 106 年降低短期借款，致流動負債、負債總計均減少。 3.保留盈餘：主要係 106 年產生淨利，因此保留盈餘增加。 4.其他權益：主要係 106 年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外幣換算差異數及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致其他權益減少。 <p>餘前後期變動未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未達 10,000 仟元，故不擬分析。</p>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228,601	1,325,697	97,096	7.90	
營業成本	817,016	933,633	116,617	14.27	
營業毛利淨額	411,585	392,064	(19,521)	(4.74)	
營業費用	242,877	250,911	8,034	3.31	
營業利益(損失)	168,708	141,153	(27,555)	(16.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64)	103,814	112,978	(1,232.85)	(1)
稅前淨利(淨損)	159,544	244,967	85,423	53.54	(1)
所得稅費用	55,499	40,637	(14,862)	(26.78)	(2)
本期淨利(淨損)	104,045	204,330	100,285	96.3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	(29,877)	(30,507)	(630)	2.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4,168	173,823	99,655	134.36	(1)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045	204,330	100,285	96.39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4,168	173,823	99,655	134.36	(1)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本期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因此本期營業外收入增加，且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均較上期增加。
- (2) 因上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金額，因此上年度所得稅費用較本年度高，本期降低。

2、預計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及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之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76,092	\$107,950	(\$11,865)	\$572,177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6 年盈餘，因此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本年度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因此產生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 3.籌資活動：主要係 106 年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致為淨現金流出。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6 年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72,177	\$220,000	(\$500,000)	\$292,177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轉投資政策。

(二) 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06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3,866仟元，主要為美國子公司耕耘北美洲市場多年有成，獲利穩定。

(三)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積極整合集團資源，並加強子公司應收帳款及存貨管理，持續監督及管理以強化整體投資績效。另外大陸欣億達公司將以提高生產效率及技術、縮短製程及加快交期為目標，生產高毛利產品，並深耕大陸市場，以期達降低成本、增加獲利。

目前本公司在未來一年暫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在利率方面，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在其他因素不變情況下，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長期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106 年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333 仟元。

由於最近年度市場借款利率呈現微幅調升，本公司將隨時掌握當前利率走勢，適時利用各項籌資工具以降低資金成本。

2.本公司銷貨及採購大部份以美元報價；在自然避險(Nature Hodge)後，對公司匯兌損益影響有限。本公司民國 106 年之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2,369 仟元，占 106 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的比率為 0.18%，匯率變動的影響有限。

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匯率變化及國際經濟情勢，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視情況進行預售遠匯等避險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3.由於全球經濟景氣緩步復甦，原物料價格逐漸上漲，為因應未來通貨膨脹之情勢變化，本公司將嚴密注意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致力於生產成本的降低，並靈活調整銷售策略。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本公司僅對擁有百分之百控制權之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或資金貸與，相關作業程序均遵循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辦理。為規避外幣風險部位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將採取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預售遠期外匯，且所有外匯交易悉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主要研發新一代觸控 Panel PC，整合視訊系統及無線上網功能，設計出輕薄、小體積及使用無風扇設計(Fanless)，搭載 Intel 最新第六代 Core i CPU 具有特殊散熱設計，有效解決高效能所帶來的散熱問題。另外繼續研發 Mini-ITX、ATX、Micro ATX、1.8" SBC、3.5" SBC、Pico-ITX、NUC、Q7 等 form factor 主機板，針對 POS 收銀機、IPC 工業規格電腦、KIOSK、Digital Signage、Networking Appliance 及 Thin Client、IOT 等應用提供解決方案。

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持續投入研究發展，全年度研發費用估計將與 106 年度相當，約新台幣 5,200 萬元。

本公司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因素在於研發人員素質提升、軟硬體及工業設計新技術的掌握及客戶需求導向所決定，本公司將以長期累積之研發成果，提

高產品效能，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外銷收入佔七成三左右，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致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之管理經營均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各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提出規劃與因應措施。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工業物聯網包含智慧製造、智慧交通、智慧醫療、智慧國防等次產業，其中，智慧製造加上物聯網、雲端、大數據，就是所謂的「工業 4.0」。國內工業電腦 (IPC) 公司多切入智慧製造領域，因為具備硬體研發製造和系統軟硬體整合的能力，且擅長少量多樣化產品。本公司將適時調整產品開發方向，在既有專業之商用主機板製造之研發技術下，開發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之高整合性但價格合理的主機板或特用功能主機板，並將此核心技術的提升投入相關產業，以擴張事業版圖，進而分散營運風險，如工業用準系統電腦(Barebone)、工業用電腦機箱(Chassis)及 Display 系統(Panel PC)等項目，並佈建更完備之通路及售後維修體系。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暫無購併之計劃，故無此項風險。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暫無擴充廠房之計劃，故無此項風險。

(九) 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廠商分散且供貨來源無虞，而終端客戶多為各國家地區之通路商，故本公司尚無進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持股穩定，並無發生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事實或計劃，故無此項風險。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2.各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請參閱第 139 頁至第 141 頁。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83 頁聲明書。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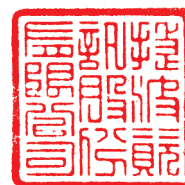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光強  簽章

總經理：蔡慶洲  簽章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光強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731 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捷波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波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捷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民國 106 年度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325,697 仟元。

捷波集團之銷售型態主要為由發貨倉出貨認列之銷貨收入，發貨倉於出貨時(於移轉風險與報酬)始認列收入。捷波集團主要依據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及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捷波集團因發貨倉位於香港、中國、美洲、歐洲等地。由於捷波集團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捷波集團營運模式之瞭解，評估及測試其銷貨收入循環制度之收入認列時點之一致。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存貨執行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追查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捷波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之適當調整入帳。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70,388 仟元及新台幣 44,942 仟元。

捷波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該等存貨之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捷波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捷波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捷波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捷波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發現無任何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鄧聖偉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2,177	31	\$ 476,092	2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514	-	7,56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8,421	3	46,776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15	-	185	-
130X	存貨	六(四)	325,446	18	331,140	18
1410	預付款項		23,601	1	22,88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134,384	8	154,806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17,758</u>	<u>61</u>	<u>1,039,452</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86,083	5	100,85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457,909	25	491,256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及八	35,667	2	93,989	5
1780	無形資產		3,334	-	3,7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9,915	1	27,97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112,581	6	118,442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25,489</u>	<u>39</u>	<u>836,305</u>	<u>45</u>
1XXX	資產總計		<u>\$ 1,843,247</u>	<u>100</u>	<u>\$ 1,875,757</u>	<u>100</u>

(續次頁)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5,968	-
2150	應付票據			3,102	-		3,274	-
2170	應付帳款			110,538	6		177,081	9
2200	其他應付款			65,282	4		50,04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06	1		21,40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5,968	-		16,031	1
2310	預收款項			6,528	-		13,96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		17,500	1		34,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932	1		7,25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7,156</u>	<u>13</u>		<u>329,023</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22,667	1		40,167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一)		5,290	-		2,17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893	-		4,07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592	2		25,94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9,442</u>	<u>3</u>		<u>72,358</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96,598</u>	<u>16</u>		<u>401,381</u>	<u>2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208,333	66		1,208,333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45,975	9		145,975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6,716	1		16,31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2,733	14		163,237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8,613)	(2)		9,01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68,495)	(4)	(68,495)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546,649</u>	<u>84</u>		<u>1,474,376</u>	<u>79</u>
3XXX	權益總計			<u>1,546,649</u>	<u>84</u>		<u>1,474,376</u>	<u>79</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1,843,247</u>	<u>100</u>	\$	<u>1,875,75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325,697	100	\$ 1,228,6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二十)	(933,633)	(70)	(817,016)	(66)		
5900 營業毛利		392,064	30	411,585	34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02,718)	(8)	(96,950)	(8)		
6200 管理費用		(96,270)	(7)	(99,42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923)	(4)	(46,50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0,911)	(19)	(242,877)	(20)		
6900 營業利益		141,153	11	168,70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7,855	1	24,65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87,997	7	(29,447)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2,038)	-	(4,37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814	8	(9,164)	(1)		
7900 稅前淨利		244,967	19	159,54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40,637)	(3)	(55,499)	(5)		
8200 本期淨利		\$ 204,330	16	\$ 104,045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3,470)	-	\$ 1,9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590	-	(33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80)	-	1,65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15,492)	(1)	(37,993)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五)	(14,768)	(1)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二十一)	2,633	-	6,45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7,627)	(2)	(31,53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507)	(2)	(\$ 29,87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823	14	\$ 74,168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4,330	16	\$ 104,045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3,823	14	\$ 74,168	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1		\$ 0.8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8		\$ 0.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公司		業盈餘		主其		之權		益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	餘	外	他	備	融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認購其他	資本公積一認購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2,297	\$ 85,317	\$ 34,923	\$ 5,625	\$ 17,781	\$ 1,474,689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015	(4,015)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3,767)	-	-	-	(23,767)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50,714)	(50,714)	
本期淨利	-	-	-	-	104,045	-	-	-	-	104,0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57	(31,534)	-	-	-	(29,877)	
105年12月3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6,312	\$ 163,237	\$ 3,389	\$ 5,625	\$ 68,495	\$ 1,474,376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6,312	\$ 163,237	\$ 3,389	\$ 5,625	\$ 68,495	\$ 1,474,37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404	(10,404)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1,550)	-	-	-	(101,550)	-	
本期淨利	-	-	-	-	204,330	-	-	-	-	204,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80)	(12,859)	(14,768)	-	(30,507)	-	
106年12月3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26,716	\$ 252,733	\$ 9,470	\$ 9,143	\$ 68,495	\$ 1,546,64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4,967	\$ 159,5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九) 32,795	34,77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六)(十七) 1,105	1,238
無形資產攤銷	六(十九) 2,472	2,311
壞帳(迴轉利益)費用	六(三) (13,998)	16,901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038	4,376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971)	(3,119)
股利收入	六(十六) (156)	(156)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	六(七)(十九) 822	8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五)(十七) 526	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七) (94,44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4,053 (7,567)	(7,567)
應收帳款	2,440	410,622
其他應收款	(30)	110
存貨	5,694 (76,937)	(76,937)
預付款項	(715)	(8,410)
其他流動資產	20,422 (137,241)	(137,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71	24,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72)	(156)
應付帳款	(66,543)	49,345
其他應付款	15,281	8,116
負債準備	六(十一) (6,944)	(33,644)
預收款項	(7,439)	6,265
其他流動負債	8,677	2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82	1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432	452,785
收取之利息	2,971	3,119
收取之股利	156	156
支付之利息	(2,080)	(4,346)
支付所得稅	(42,529)	(50,3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950	401,357

(續次頁)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 4,680)	(\$ 8,429)
取得無形資產	(150)	(4,62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51,66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56	(6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8,088	(13,7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	26,146
償還短期借款	(5,968)	(171,589)
償還長期借款	(34,000)	(216,97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907)	(2,94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3)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二) -	(50,71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01,550)	(23,7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425)	(439,874)
匯率影響數	(16,528)	(7,5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6,085	(59,7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6,092	535,8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2,177	\$ 476,0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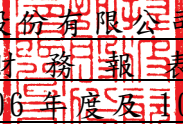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民國75年8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1年3月1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美國)	電腦週邊設 備買賣及維 修服務中心	100%	100%	
本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 V.(荷蘭)	電腦週邊設 備買賣及維 修服務中心	100%	100%	
本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國際分工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莞捷波資訊 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批發、 買賣	100%	100%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捷波資訊(深 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批發、 買賣	100%	100%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	福建欣億達實 業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生產、 買賣	100%	100%	(註1)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全展電子(漳 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維修服 務	100%	100%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榮躍電子(漳 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維修服 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 設備維修服 務	100%	100%	

註 1：該子公司原名為「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更名為「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

(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年 ~ 40 年
機 器 設 備	3 年 ~ 10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 3 年
運 輸 設 備	7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10 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40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權利金及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三) 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966	\$ 26,38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44,563	364,389
定期存款	114,648	85,315
	<u>\$ 572,177</u>	<u>\$ 476,09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133,800 及 \$149,800，並將其列報為「其他流動資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4,521	\$ 4,52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3,905	93,905
小計	98,426	98,426
評價調整	(9,143)	5,625
累計減損	(3,200)	(3,200)
合計	<u>\$ 86,083</u>	<u>\$ 100,851</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14,768 及 \$0。
2.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3,578	\$ 66,018
減：備抵呆帳	(5,157)	(19,242)
	<u>\$ 58,421</u>	<u>\$ 46,77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群組1	\$ 13,581	\$ 9,792
群組2	26,448	24,617
	<u>\$ 40,029</u>	<u>\$ 34,409</u>

群組 1：已投保且未逾期之帳款。

群組 2：未投保且未逾期之帳款。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4,427	\$ 11,330
31-90天	4,709	1,676
91-180天	189	170
181天以上	430	495
	<u>\$ 19,755</u>	<u>\$ 13,67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3,794 及 \$17,93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17,938	\$ 1,304	\$ 19,242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14,144)	146	(13,998)
匯率影響數	-	(87)	(87)
12月31日	<u>\$ 3,794</u>	<u>\$ 1,363</u>	<u>\$ 5,157</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67,690	\$ 32,850	\$ 300,540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48,419 (31,518)	16,901
轉列長期催收款	(298,171)	- (298,171)
匯率影響數	- (28)	(28)
12月31日	\$ 17,938	\$ 1,304	\$ 19,242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0,931	(\$ 26,541)	\$ 154,390
半成品	95,833	(10,675)	85,158
製成品	13,776	(1,650)	12,126
商品	79,848	(6,076)	73,772
	<u>\$ 370,388</u>	<u>(\$ 44,942)</u>	<u>\$ 325,44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7,063	(\$ 6,238)	\$ 180,825
半成品	64,598	(8,096)	56,502
製成品	14,596	(3,217)	11,379
商品	87,967	(5,533)	82,434
	<u>\$ 354,224</u>	<u>(\$ 23,084)</u>	<u>\$ 331,14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11,811	\$ 830,850
存貨報廢損失	163	733
存貨盤虧(盈)	164 (34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1,495 (14,227)
	<u>\$ 933,633</u>	<u>\$ 817,016</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因處分不良品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1,116	\$ 377,592	\$ 128,161	\$ 13,446	\$ 10,325	\$ 20,465	\$ 12,848	\$ 633,953
累計折舊	-	(63,240)	(47,427)	(9,753)	(7,206)	(15,071)	-	(142,697)
	<u>\$ 71,116</u>	<u>\$ 314,352</u>	<u>\$ 80,734</u>	<u>\$ 3,693</u>	<u>\$ 3,119</u>	<u>\$ 5,394</u>	<u>\$ 12,848</u>	<u>\$ 491,256</u>
106年								
1月1日	\$ 71,116	\$ 314,352	\$ 80,734	\$ 3,693	\$ 3,119	\$ 5,394	\$ 12,848	\$ 491,256
增添	-	-	1,409	2,234	-	1,037	-	4,680
處分	-	(33)	(18)	-	(67)	(408)	-	(526)
重分類	-	12,165	-	-	-	275	(12,440)	-
折舊費用	-	(15,199)	(12,393)	(2,830)	(959)	(1,414)	-	(32,795)
淨兌換差額	-	(2,913)	(1,137)	(5)	(101)	(142)	(408)	(4,706)
12月31日	<u>\$ 71,116</u>	<u>\$ 308,372</u>	<u>\$ 68,595</u>	<u>\$ 3,092</u>	<u>\$ 1,992</u>	<u>\$ 4,742</u>	<u>\$ -</u>	<u>\$ 457,90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1,116	\$ 386,488	\$ 128,017	\$ 14,940	\$ 9,707	\$ 20,495	\$ -	\$ 630,763
累計折舊	-	(78,116)	(59,422)	(11,848)	(7,715)	(15,753)	-	(172,854)
	<u>\$ 71,116</u>	<u>\$ 308,372</u>	<u>\$ 68,595</u>	<u>\$ 3,092</u>	<u>\$ 1,992</u>	<u>\$ 4,742</u>	<u>\$ -</u>	<u>\$ 457,90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1,116	\$ 402,572	\$ 136,532	\$ 9,250	\$ 10,394	\$ 20,559	\$ 13,900	\$ 664,323
累計折舊	-	(50,832)	(37,315)	(7,393)	(6,765)	(14,055)	-	(116,360)
	<u>\$ 71,116</u>	<u>\$ 351,740</u>	<u>\$ 99,217</u>	<u>\$ 1,857</u>	<u>\$ 3,629</u>	<u>\$ 6,504</u>	<u>\$ 13,900</u>	<u>\$ 547,963</u>
105年								
1月1日	\$ 71,116	\$ 351,740	\$ 99,217	\$ 1,857	\$ 3,629	\$ 6,504	\$ 13,900	\$ 547,963
增添	-	131	1,805	4,520	1,009	964	-	8,429
處分	-	-	-	-	(209)	(6)	-	(215)
重分類	-	-	-	(34)	(41)	(32)	-	(107)
折舊費用	-	(16,123)	(13,371)	(2,598)	(1,044)	(1,639)	-	(34,775)
淨兌換差額	-	(21,396)	(6,917)	(52)	(225)	(397)	(1,052)	(30,039)
12月31日	<u>\$ 71,116</u>	<u>\$ 314,352</u>	<u>\$ 80,734</u>	<u>\$ 3,693</u>	<u>\$ 3,119</u>	<u>\$ 5,394</u>	<u>\$ 12,848</u>	<u>\$ 491,25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1,116	\$ 377,592	\$ 128,161	\$ 13,446	\$ 10,325	\$ 20,465	\$ 12,848	\$ 633,953
累計折舊	-	(63,240)	(47,427)	(9,753)	(7,206)	(15,071)	-	(142,697)
	<u>\$ 71,116</u>	<u>\$ 314,352</u>	<u>\$ 80,734</u>	<u>\$ 3,693</u>	<u>\$ 3,119</u>	<u>\$ 5,394</u>	<u>\$ 12,848</u>	<u>\$ 491,256</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周邊整修工程，分別按40年及5年~10年提列折舊。
2.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3,514)	(23,514)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u>106年</u>			
1月1日	\$ 68,000	\$ 25,989	\$ 93,989
處分-成本	(41,990)	(30,190)	(72,180)
處分-累計折舊	-	14,963	14,963
折舊費用	-	(1,105)	(1,105)
12月31日	<u>\$ 26,010</u>	<u>\$ 9,657</u>	<u>\$ 35,66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6,010	\$ 19,313	\$ 45,323
累計折舊	-	(9,656)	(9,656)
	<u>\$ 26,010</u>	<u>\$ 9,657</u>	<u>\$ 35,667</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2,276)	(22,276)
	<u>\$ 68,000</u>	<u>\$ 27,227</u>	<u>\$ 95,227</u>
<u>105年</u>			
1月1日	\$ 68,000	\$ 27,227	\$ 95,227
折舊費用	-	(1,238)	(1,238)
12月31日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3,514)	(23,514)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606</u>	<u>\$ 6,25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695</u>	<u>\$ 1,616</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07,733 及 \$299,329，係根據相關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查詢結果而得。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長期催收款	\$ 505,794	\$ 505,794
減：備抵呆帳-長期催收款	(505,794)	(505,794)
長期應收款	37,736	38,930
長期預付租金	36,533	37,798
預付土地款	26,020	26,316
減：備抵預付土地款損失	(13,010)	(13,158)
留抵稅額	24,303	24,411
預付設備款	-	1,890
存出保證金	999	2,255
	<u>\$ 112,581</u>	<u>\$ 118,44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 2 月 20 日至 102 年 1 月 1 日與華僑經濟開發園區簽訂於福建省常山及雲霄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帳列長期預付租金。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822 及 \$891。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考量上開經濟園區開發進度，將部分土地使用權證返還政府，相關未收回金額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帳列長期應收款為 \$37,736 及 \$38,930。

(八) 短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968</u>	本票
借款利率區間	<u>1.8%</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28日至109年5月28日，並按月付息，分6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投資性 不動產	\$ 38,667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1月19日至107年1月19日，並按月付息，自第二年起分24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土地及 房屋建築	1,500
小計			40,1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500)
合計			\$ 22,667
借款利率區間			1.82%~1.92%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28日至109年5月28日，並按月付息，分6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投資性 不動產	\$ 54,667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1月19日至107年1月19日，並按月付息，自第二年起分24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土地及 房屋建築	19,500
小計			74,1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000)
合計			\$ 40,167
借款利率區間			1.82%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193)	(\$ 26,2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743	23,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450)	(\$ 2,89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26,243)	\$ 23,345	(\$ 2,898)
當期服務成本	(194)	-	(194)
利息(費用)收入	(393)	350	(43)
	(26,830)	23,695	(3,1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27)	-	(4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78)	-	(378)
經驗調整	(2,558)	(107)	(2,665)
	(3,363)	(107)	(3,470)
提撥退休基金	-	155	155
12月31日餘額	(\$ 30,193)	\$ 23,743	(\$ 6,45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27,676)	\$ 22,974	(\$ 4,702)
當期服務成本	(265)	-	(265)
利息(費用)收入	(484)	402	(82)
	(28,425)	23,376	(5,04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96	-	7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53)	-	(953)
經驗調整	2,339	(186)	2,153
	2,182	(186)	1,996
提撥退休基金	-	155	155
12月31日餘額	(\$ 26,243)	\$ 23,345	(\$ 2,898)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

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u>1.39%</u>	<u>1.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100%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64)	\$ 2,356	\$ 2,329	(\$ 1,662)
之影響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25)	\$ 2,125	\$ 2,102	(\$ 1,825)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5。

(7) 截至106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9,034
1-2年		10,661
2-5年		4,717
5年以上		<u>7,704</u>
	<u>\$</u>	<u>32,116</u>

2.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其提撥比率約為18%。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116及\$7,201。

(十一)負債準備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電腦相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預計於該產品銷售後1~3年支付。保固負債於財務報導期間變動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餘額	\$ 18,202	\$ 51,84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6,944)	(33,644)
12月31日餘額	<u>\$ 11,258</u>	<u>\$ 18,202</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	<u>\$ 5,968</u>	<u>\$ 16,031</u>
非流動	<u>\$ 5,290</u>	<u>\$ 2,171</u>

(十二)股本

1.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15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208,333，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數量：

		106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	<u>\$ 68,495</u>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	<u>\$ 68,495</u>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註銷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剩餘部分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上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且正處成長期，股利分配之政策將考量未來營運擴展、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本公司之股利分配政策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其中分配股東之現金股利部分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25% 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0,404		\$ 4,015	
現金股利	101,550	0.9	23,767	0.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0,433	
現金股利	124,117	1.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月1日	\$ 3,389	\$ 5,625	\$ 9,0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5,492)	-	(15,492)
- 集團之稅額	2,633	-	2,633
評價調整	-	(14,768)	(14,768)
12月31日	<u>(\$ 9,470)</u>	<u>(\$ 9,143)</u>	<u>(\$ 18,613)</u>
	105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月1日	\$ 34,923	\$ 5,625	\$ 40,54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7,993)	-	(37,993)
- 集團之稅額	6,459	-	6,459
12月31日	<u>\$ 3,389</u>	<u>\$ 5,625</u>	<u>\$ 9,014</u>

(十六)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4,606	\$ 6,25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971	3,119
股利收入	156	156
其他收入	10,122	15,126
	<u>\$ 17,855</u>	<u>\$ 24,659</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369)	(\$ 12,39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105)	(1,2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6)	(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94,445	-
其他損失	(2,448)	(15,603)
	<u>\$ 87,997</u>	<u>(\$ 29,447)</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38	\$ 4,376
財務成本	<u>\$ 2,038</u>	<u>\$ 4,376</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25,237	\$ 201,6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795	34,7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472	2,311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之租金費用	822	891
	<u>\$ 261,326</u>	<u>\$ 239,623</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194,792	\$ 172,503
勞健保費用	14,636	14,032
退休金費用	7,353	7,548
其他用人費用	8,456	7,563
	<u>\$ 225,237</u>	<u>\$ 201,64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1,000 及 \$12,96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00 及 \$3,24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係依截至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以 8.1% 及 1.5% 估列。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1,000 及 \$4,0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報告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2,000 及董監酬勞 \$3,000 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 \$12,960 及董監酬勞 \$3,240 之差異為 \$1,200，已調整至民國 106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所得稅	\$ 31,062	\$ 38,5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7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882	12,688
土地增值稅	<u>5,593</u>	<u>-</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9,537</u>	<u>52,39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100</u>	<u>3,102</u>
所得稅費用	<u>\$ 40,637</u>	<u>\$ 55,49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633	\$ 6,45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590</u>	<u>(339)</u>
	<u>\$ 3,223</u>	<u>\$ 6,12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47,912	\$ 38,078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75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55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882	12,688
土地增值稅	5,59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77
所得稅費用	<u>\$ 40,637</u>	<u>\$ 55,499</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利益	\$ 3,876	(\$ 1,133)	\$ -	\$ 2,74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246	2,413	-	4,659
未實現投資損失	18,029	(657)	-	17,372
未實現退休金	493	14	590	1,097
未實現保固費用	2,941	(1,223)	-	1,71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939	1,939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387	-	-	387
小計	<u>\$ 27,972</u>	<u>(\$ 586)</u>	<u>\$ 2,529</u>	<u>\$ 29,9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4)	(\$ 514)	\$ -	(\$ 798)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3,095)	-	-	(3,0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94)	-	694	-
小計	<u>(\$ 4,073)</u>	<u>(\$ 514)</u>	<u>\$ 694</u>	<u>(\$ 3,893)</u>
合計	<u>\$ 23,899</u>	<u>(\$ 1,100)</u>	<u>\$ 3,223</u>	<u>\$ 26,022</u>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426	\$ 1,450	\$ -	\$ 3,8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904	(3,658)	-	2,246
未實現投資損失	17,331	698	-	18,029
未實現退休金	2,522	33	(2,062)	493
未實現保固費用	8,814	(5,873)	-	2,941
其他	-	387	-	387
小計	<u>\$ 36,997</u>	<u>(\$ 6,963)</u>	<u>(\$ 2,062)</u>	<u>\$ 27,9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145)	3,861	-	(284)
未實現退休金	(1,723)	-	1,723	-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3,095)	-	-	(3,0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153)	-	6,459	(694)
小計	<u>(\$ 16,116)</u>	<u>\$ 3,861</u>	<u>\$ 8,182</u>	<u>(\$ 4,073)</u>
合計	<u>\$ 20,881</u>	<u>(\$ 3,102)</u>	<u>\$ 6,120</u>	<u>\$ 23,899</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5,985	\$ 87,948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163,237

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67,93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5.20%。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04,330	112,83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204,330	112,8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732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204,330	114,565
		\$ 1.78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04,045	117,32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104,045	117,3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33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04,045	118,660
		\$ 0.88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租金收入認列 \$4,606 及 \$6,258 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租賃協議出租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協議將至民國 106 年 9 月終止。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	\$ 1,04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楊光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董事長)
李葉玲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董事長之配偶)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與金融機構訂立長、短期授信合約，均由楊光強或楊光強及李葉玲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958	\$ 13,010
退職後福利	109	118
	<u>\$ 14,067</u>	<u>\$ 13,12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取得成本)	\$ 71,116	\$ 71,116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56,471	58,242	銀行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35,667	93,989	銀行借款
	<u>\$ 163,254</u>	<u>\$ 223,34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因應借款之需要而開立予銀行之保證本票為 \$820,000 仟元。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因應借款之需要而開立予銀行之保證本票為 \$1,060,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5,279 及 \$687，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2. 本集團為整體營運策略考量，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356,500 仟元，銷除 35,650 仟股，減資比率 30%，減資後發行股份為 83,183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 831,833 仟元。本次現金減資換發之新股擬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均相同，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與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40,167	\$ 80,13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72,177)	(476,092)
債務淨額	(532,010)	(395,957)
總權益	1,546,649	1,474,376
總資本	\$ 1,014,639	\$ 1,078,41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或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096	29.76	\$ 717,097
人民幣：新台幣	65,750	4.57	300,478
歐元：新台幣	332	35.57	11,809
美金：人民幣	1,564	6.51	46,54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11	29.76	\$ 59,847
人民幣：新台幣	478	4.57	2,184
美金：人民幣	51	6.51	1,518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52	32.25	\$ 978,852
人民幣：新台幣	49,287	4.62	227,706
歐元：新台幣	769	33.90	26,069
美金：人民幣	339	6.95	10,9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38	32.25	\$ 156,026
人民幣：新台幣	429	4.62	1,982
港幣：新台幣	661	4.16	2,750
美金：人民幣	3,253	6.95	104,909

- D. 本集團重大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之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369 及 \$12,391。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95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94		-
歐元：新台幣	1%	98		-
美金：人民幣	1%	38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9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		-
美金：人民幣	1%	13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12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90		-
歐元：新台幣	1%	216		-
美金：人民幣	1%	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95	\$	-
美金：人民幣	1%	188		-
人民幣：新台幣	1%	16		-
港幣：新台幣	1%	23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因此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風險之控管。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長期借

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333 及 \$61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之(三)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之(三)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0,000	\$ 50,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u>870,000</u>	<u>964,032</u>
	<u>\$ 920,000</u>	<u>\$ 1,014,032</u>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到期</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3,102	\$ -	\$ -	\$ -
應付帳款	110,538	-	-	-
其他應付款	65,28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8,097	16,294	6,699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1年內到期</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992	\$ -	\$ -	\$ -
應付票據	3,274	-	-	-
應付帳款	177,081	-	-	-
其他應付款	50,043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5,046	18,072	16,279	6,697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買賣權的公允價值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321	\$ 84,762	\$ 86,083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321	\$ 99,530	\$ 100,851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收盤價為市場報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不具活絡市場之權益證券，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第三等級非衍生權益工具之變動：

	106年	105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99,530	\$ 99,5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註1)	(14,768)	-
匯率影響數	-	-
12月31日	\$ 84,762	\$ 99,530

註1：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84,76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無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99,530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法	無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淨資產價值	± 1%	\$ -	\$ -	\$ 848	(\$ 848)	

			105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淨資產價值	± 1%	\$ -	\$ -	\$ 995	(\$ 99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產品上，本公司目前著重於主機板之銷售事業。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主機板為主要收入來源。營運部門業務中包含其他服務，因相關業務並未納入營運決策者之報告中，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其相關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 106 年度

	<u>IPC</u>	<u>其他</u>	<u>合計</u>
外部收入淨額	\$ 1,163,621	\$ 162,076	\$ 1,325,697
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1,163,621</u>	<u>\$ 162,076</u>	<u>\$ 1,325,697</u>
部門損益(稅前)	<u>\$ 239,073</u>	<u>\$ 5,894</u>	<u>\$ 244,967</u>

2. 105 年度

	IPC	繪圖卡	其他	合計
外部收入淨額	\$ 1,096,786	\$ 12,831	\$ 118,984	\$ 1,228,601
內部部門收入	-	-	-	-
部門收入	<u>\$ 1,096,786</u>	<u>\$ 12,831</u>	<u>\$ 118,984</u>	<u>\$ 1,228,601</u>
部門損益(稅前)	<u>\$ 167,250</u>	<u>(\$ 1,009)</u>	<u>(\$ 6,697)</u>	<u>\$ 159,544</u>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開始停售繪圖卡。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 1,163,621	\$ 1,109,617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162,076	118,984
企業收入	<u>\$ 1,325,697</u>	<u>\$ 1,228,601</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55,286	\$ 192,225	\$ 309,358	\$ 255,073
中國	184,726	415,370	135,581	450,026
美國	339,285	1,896	373,725	2,383
歐洲	280,573	-	250,665	-
韓國	78,392	-	83,003	-
其他	87,435	-	76,269	-
合計	<u>\$ 1,325,697</u>	<u>\$ 609,491</u>	<u>\$ 1,228,601</u>	<u>\$ 707,482</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銷貨金額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所佔百分比	收入	所佔百分比
A客戶	\$ 173,207	13%	\$ 142,978	12%
B客戶	148,614	11%	-	-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8)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 限公司	2	\$ 309,330	\$ 31,945	\$ 29,760	\$ 1,511	\$ -	1.92%	\$ 773,324	Y	-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以本公司會計師簽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核算其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以本公司會計師簽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核算其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5：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56,060	\$ 1,321	0.47	\$ 1,321	
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CHIAN LIN ELECTRONIC CO.,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389,803	84,762	12.44	84,76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 243,230	18.35	60-90天	無	無	\$ 26,368	42.57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141,307	10.66	60-90天	無	無	3,616	5.84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加工收入)	315,950	23.83	60-90天	無	無	-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美國)	1	銷貨收入	\$ 243,230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8.35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1	應收帳款	26,368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1.43
				銷貨收入	141,307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0.66
				應收帳款	3,616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0.20
				其他收入	3,532	註6	0.27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88,654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6.69
				應收帳款	89,274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4.84
				進貨	20,430	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54
1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315,950	註6	23.8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5,000以上者。

註5：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註6：無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約定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及維修服務中心	\$ 124,821	\$ 124,821	380	100	\$ 132,823	\$ 8,240	\$ 8,240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 (荷蘭)	荷蘭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及維修服務中心	663	663	40	100	18,378	(324)	(324)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2,990	102,990	3,084,634	100	89,003	(50)	(50)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573,280	573,280	19,290,500	100	410,412	(4,000)	(4,000)	子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SCORETIM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1,320	101,320	3,034,634	100	88,060	(5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20,964	20,964	650,000	100	7,785	(85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504,980	504,980	17,050,000	100	359,621	(2,837)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8,402	18,402	620,000	100	16,180	(21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8,401	18,401	620,000	100	16,522	(65)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489	10,489	350,000	100	10,292	(33)	-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印刷線 路板	\$ 1,693,476	(三)	\$ 98,834	\$ -	\$ -	\$ 98,834	\$ -	12.44	\$ -	\$ 84,762	\$ -	註6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批發、買賣	12,537	(二)	12,537	-	-	12,537	(635)	100	(635)	1,762	-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批發、買賣	4,739	(二)	4,739	-	-	4,739	60	100	60	2,627	-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生產、買賣	503,538	(二)	503,538	-	-	503,538	(2,716)	100	(2,716)	358,132	-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維修服務	17,815	(二)	17,815	-	-	17,815	(166)	100	(166)	15,613	-	
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維修服務	17,814	(二)	17,814	-	-	17,814	(18)	100	(18)	15,956	-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 維修服務	9,896	(二)	9,896	-	-	9,896	14	100	14	9,722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98,834	175,217	\$ 927,989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12,537	12,537	927,989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4,739	4,739	927,989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503,538	503,538	927,989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17,815	17,815	927,989
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17,814	17,814	927,989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9,896	9,896	927,989

註1：投資方式區分：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除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係經會計師核閱，其餘均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訊編製。

註3：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簽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60%計算。

註4：本公司透過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CHIAN LIN ELECTRONICS CO., LTD.及SHARP ENERGY ENTERPRISES LIMITED等轉投資架構取得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USD\$5,598仟元之股權。此項投資經經審二字10100245380號函核准備查。

註5：本公司經由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轉投資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USD\$3,035仟元取得100%股權，再由其轉投資CHIAN LIN ELECTRONICS CO., LTD. (開曼群島)USD\$2,960仟元取得14.49%之股權，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取得14.49%之股權；本公司未參與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2010年3月29日增資，故持股比例降為12.44%。前述轉投資架構取得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USD\$5,598仟元之股權。此項投資經經審二字10100245380號函核准備查。

註6：本公司間接投資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按持有目的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公允價值評價。

註7：本公司於民國99年度申請以USD\$386仟元由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轉投資大陸地區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09900378880號核准備查。

註8：本公司於民國98年度申請以US\$5,000仟元由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轉投資大陸地區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09800481640號核准備查。

於民國100年度申請以US\$7,0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第10000431550號核准備查。

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5,0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第10100165490號核准備查。

註9：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4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7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90號核准備查。

註10：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榮耀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6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8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榮耀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80號核准備查。

註11：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5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9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70號核准備查。

註12：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USD\$150仟元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USD\$15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400224950號核准備查。

註13：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美金匯率係以1:30.26換算。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全成信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 13,010)	1.39	\$ -	-	(\$ 5,314)	4.81	\$ -		\$ -	\$ -	-	\$ -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88,654	6.69	-	-	89,274	144.14	29,760	進貨擔保	-	-	-	-	加工費
	(20,430)	2.19											315,95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557 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捷波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波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波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捷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民國 106 年度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168,724 仟元。

捷波公司之銷售型態主要為由發貨倉出貨認列之銷貨收入，發貨倉於出貨時(於移轉風險與報酬)始認列收入。捷波公司主要依據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及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捷波公司因發貨倉位於香港及中國等地。由於捷波公司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捷波公司營運模式之瞭解，評估及測試其銷貨收入循環制度之收入認列時點之一致。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存貨執行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追查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捷波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適當調整入帳。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212,710 仟元及新台幣 27,404 仟元。

捷波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該等存貨之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捷波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捷波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捷波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捷波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發現無任何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波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波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波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波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捷波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鄧聖偉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13,219	24	\$	337,838	1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1,651	1		16,075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9,258	7		131,022	7
1200	其他應收款			211	-		151	-
130X	存貨	六(四)		185,306	10		181,715	10
1410	預付款項			1,613	-		74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133,906	8		154,036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75,164</u>	<u>50</u>		<u>821,583</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321	-		1,32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650,616	37		670,342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30,977	8		133,236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35,667	2		93,989	5
1780	無形資產			1,262	-		3,4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9,915	2		27,97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24,319	1		24,42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74,077</u>	<u>50</u>		<u>954,707</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	<u>1,749,241</u>	<u>100</u>	\$	<u>1,776,290</u>	<u>100</u>

(續次頁)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	-	\$	5,968	-
2150	應付票據			3,102	-		3,275	-
2170	應付帳款			60,738	4		116,528	7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55,002	3		41,75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97	1		20,49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4,818	-		15,12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六(十)		17,500	1		34,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335	1		14,4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4,292</u>	<u>10</u>		<u>251,562</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22,667	1		40,167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5,290	-		2,17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893	-		4,07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6,450	1		3,94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300</u>	<u>2</u>		<u>50,35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02,592</u>	<u>12</u>		<u>301,914</u>	<u>1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208,333	69		1,208,333	6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45,975	9		145,975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26,716	2		16,31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2,733	14		163,237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8,613)	(2)		9,01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68,495)	(4)	(68,495)	(4)
3XXX	權益總計			<u>1,546,649</u>	<u>88</u>		<u>1,474,376</u>	<u>83</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49,241</u>	<u>100</u>	\$	<u>1,776,29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168,724	100	\$ 1,164,9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923,529)	(79)	(881,800)	(75)		
5900 營業毛利		245,195	21	283,183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132)	(2)	(22,800)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2,800	2	14,273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1,863	21	274,656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021)	(4)	(40,175)	(3)		
6200 管理費用		(36,836)	(3)	(57,51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857)	(4)	(43,994)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8,714)	(11)	(141,684)	(12)		
6900 營業利益		123,149	10	132,97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19,523	2	26,02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90,930	8	(5,64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991)	-	(2,90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866	-	(4,10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2,328	10	13,373	1		
7900 稅前淨利		235,477	20	146,345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31,147)	(2)	(42,300)	(4)		
8200 本期淨利		\$ 204,330	18	\$ 104,045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3,470)	-	\$ 1,9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590	-	(33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80)	-	1,65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15,492)	(2)	(37,993)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六)	(14,768)	(1)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六)(二十二)	2,633	-	6,4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7,627)	(3)	(31,534)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507)	(3)	(\$ 29,87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823	15	\$ 74,168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81		\$ 0.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78		\$ 0.8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金	資 本 公 積 一 股 份	資 本 公 積 一 其 他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未 分 配	其 他 機 構 換 算 差 額	權 出 售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2,297	\$ 85,317	\$ 34,923	\$ 5,625	(\$ 17,781)	\$ 1,474,689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4,015	(4,015)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23,767)				(23,767)
庫藏股買回								(50,714)	(50,714)
本期淨利					104,045				104,0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657	(31,534)			(29,877)
105年12月3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6,312	\$ 163,237	\$ 3,389	\$ 5,625	(\$ 68,495)	\$ 1,474,376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16,312	\$ 163,237	\$ 3,389	\$ 5,625	(\$ 68,495)	\$ 1,474,37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404	(10,404)				
股東現金股利					(101,550)				(101,550)
本期淨利					204,330				204,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880)	(12,859)	(14,768)		(30,507)
106年12月31日	\$ 1,208,333	\$ 9,333	\$ 12,009	\$ 26,716	\$ 252,733	(\$ 9,470)	(\$ 9,143)	(\$ 68,495)	\$ 1,546,649

註1：104年度董監酬勞1,500千元及員工酬勞6,00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105年度董監酬勞3,000千元及員工酬勞12,00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5,477	\$ 146,3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4,557	3,47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七)(十八) 1,105	1,238
無形資產攤銷	六(二十) 2,308	2,249
壞帳(迴轉利益)費用	六(三) (13,126)	17,123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991	2,904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511)	(1,961)
股利收入	六(十七) (156)	(156)
其他收入	-	(2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八) (94,445)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六(五) (3,866)	4,106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132	22,8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2,800)	(14,2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9,314	364,616
其他應收款	(60)	130
存貨	(3,591)	(42,826)
預付款項	(867)	1,534
其他流動資產	4,130	(3,6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	2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73)	(155)
應付帳款	(55,790)	32,583
其他應付款	13,289	8,353
其他流動負債	(2,081)	5,749
負債準備	六(十二) (7,192)	(34,5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82	1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2,835	515,993
收取之利息	1,511	1,961
收取之股利	156	156
支付之利息	(2,033)	(3,091)
支付之所得稅	(39,741)	(35,1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728	479,862

(續次頁)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6,000	(\$ 149,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6,4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298)	(4,43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51,662	-
無形資產增加		(150)	(4,62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5,214	(142,47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	26,146
償還短期借款		(5,968)	(106,759)
償還長期借款		(34,000)	(216,97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4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01,550)	(23,767)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三)	-	(50,7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561)	(372,0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5,381	(34,6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838	372,5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3,219	\$ 337,8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光強



經理人：從慶洲



會計主管：吳玉娟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民國75年8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1年3月1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轉投資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 40 年
機 器 設 備	5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40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權利金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三) 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主機板及電腦週邊產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46	\$ 21,0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92,425	251,811
定期存款	114,648	65,000
	<u>\$ 413,219</u>	<u>\$ 337,83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133,800 及 \$149,800，並將其列報為「其他流動資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4,521	\$ 4,521
累計減損	(3,200)	(3,200)
	<u>\$ 1,321</u>	<u>\$ 1,321</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均為 \$0。
2.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6,474	\$ 34,024
減：備抵呆帳	(4,823)	(17,949)
	<u>\$ 21,651</u>	<u>\$ 16,075</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13,581	\$ 9,792
群組2	8,741	5,595
	<u>\$ 22,322</u>	<u>\$ 15,387</u>

群組 1：已投保且未逾期之帳款。

群組 2：未投保且未逾期之帳款。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6	\$	699
31-90天		-		-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	16	\$	69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個別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4,136 及 \$17,93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7,938	\$ 11	\$ 17,949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13,802)	676	(13,126)
12月31日	\$ 4,136	\$ 687	\$ 4,823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67,690	\$ 31,307	\$ 298,997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8,419	(31,296)	17,123
轉催收款	(298,171)	-	(298,171)
匯率影響數	-	-	-
12月31日	\$ 17,938	\$ 11	\$ 17,949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5,313	(\$ 18,499)	\$ 116,814
半成品	67,598	(7,562)	60,036
製成品	9,770	(1,342)	8,428
商品	29	(1)	28
	\$ 212,710	(\$ 27,404)	\$ 185,306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8,042	(\$ 4,125)	\$ 133,917
半成品	45,372	(5,958)	39,414
製成品	11,509	(3,125)	8,384
	<u>\$ 194,923</u>	<u>(\$ 13,208)</u>	<u>\$ 181,71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09,333	\$ 903,286
存貨盤虧	-	3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196	(21,517)
	<u>\$ 923,529</u>	<u>\$ 881,800</u>

本公司 105 年度因處分不良品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 410,412	\$ 419,125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132,823	132,348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89,003	104,180
JET WAY COMPUTER B.V. (荷蘭)	18,378	14,689
	<u>\$ 650,616</u>	<u>\$ 670,342</u>

1. 上述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 4,000)	(\$ 13,714)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8,240	9,437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50)	(170)
JET WAY COMPUTER B.V. (荷蘭)	(324)	341
	<u>\$ 3,866</u>	<u>(\$ 4,106)</u>

(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1,116	\$ 76,631	\$ 3,262	\$ 10,322	\$ 161,331
累計折舊	<u>-</u>	<u>(18,390)</u>	<u>(2,747)</u>	<u>(6,958)</u>	<u>(28,095)</u>
	<u>\$ 71,116</u>	<u>\$ 58,241</u>	<u>\$ 515</u>	<u>\$ 3,364</u>	<u>\$ 133,236</u>
106年度					
1月1日	\$ 71,116	\$ 58,241	\$ 515	\$ 3,364	\$ 133,236
增添	-	-	241	2,057	2,298
處分-成本	-	-	-	(709)	(709)
處分-累計折舊	-	-	-	709	709
折舊費用	<u>-</u>	<u>(1,770)</u>	<u>(163)</u>	<u>(2,624)</u>	<u>(4,557)</u>
12月31日	<u>\$ 71,116</u>	<u>\$ 56,471</u>	<u>\$ 593</u>	<u>\$ 2,797</u>	<u>\$ 130,97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1,116	\$ 76,631	\$ 3,503	\$ 11,670	\$ 162,920
累計折舊	<u>-</u>	<u>(20,160)</u>	<u>(2,910)</u>	<u>(8,873)</u>	<u>(31,943)</u>
	<u>\$ 71,116</u>	<u>\$ 56,471</u>	<u>\$ 593</u>	<u>\$ 2,797</u>	<u>\$ 130,977</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1,116	\$ 76,631	\$ 3,088	\$ 6,058	\$ 156,893
累計折舊	<u>-</u>	<u>(16,618)</u>	<u>(2,622)</u>	<u>(5,404)</u>	<u>(24,644)</u>
	<u>\$ 71,116</u>	<u>\$ 60,013</u>	<u>\$ 466</u>	<u>\$ 654</u>	<u>\$ 132,249</u>
105年度					
1月1日	\$ 71,116	\$ 60,013	\$ 466	\$ 654	\$ 132,249
增添	-	-	174	4,264	4,43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	-	20	20
折舊費用	<u>-</u>	<u>(1,772)</u>	<u>(125)</u>	<u>(1,574)</u>	<u>(3,471)</u>
12月31日	<u>\$ 71,116</u>	<u>\$ 58,241</u>	<u>\$ 515</u>	<u>\$ 3,364</u>	<u>\$ 133,23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1,116	\$ 76,631	\$ 3,262	\$ 10,322	\$ 161,331
累計折舊	<u>-</u>	<u>(18,390)</u>	<u>(2,747)</u>	<u>(6,958)</u>	<u>(28,095)</u>
	<u>\$ 71,116</u>	<u>\$ 58,241</u>	<u>\$ 515</u>	<u>\$ 3,364</u>	<u>\$ 133,236</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周邊整修工程，分別按 4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3,514)	(23,514)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u>106年度</u>			
1月1日	\$ 68,000	\$ 25,989	\$ 93,989
處分-成本	(41,990)	(30,190)	(72,180)
處分-累計折舊	-	14,963	14,963
折舊費用	-	(1,105)	(1,105)
12月31日	<u>\$ 26,010</u>	<u>\$ 9,657</u>	<u>\$ 35,66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6,010	\$ 19,313	\$ 45,323
累計折舊	-	(9,656)	(9,656)
	<u>\$ 26,010</u>	<u>\$ 9,657</u>	<u>\$ 35,667</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2,276)	(22,276)
	<u>\$ 68,000</u>	<u>\$ 27,227</u>	<u>\$ 95,227</u>
<u>105年度</u>			
1月1日	\$ 68,000	\$ 27,227	\$ 95,227
折舊費用	-	(1,238)	(1,238)
12月31日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68,000	\$ 49,503	\$ 117,503
累計折舊	-	(23,514)	(23,514)
	<u>\$ 68,000</u>	<u>\$ 25,989</u>	<u>\$ 93,98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606</u>	<u>\$ 6,25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695</u>	<u>\$ 1,616</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07,733 及\$299,329，係根據相關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查詢結果而得。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長期催收款	\$ 505,794	\$ 505,794
減：備抵呆帳-長期催收款	(505,794)	(505,794)
留抵稅額-非流動	24,303	24,411
其他	16	16
	<u>\$ 24,319</u>	<u>\$ 24,427</u>

(九) 短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5,968	本票
借款利率區間	<u>1.8%</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擔保品</u>	<u>106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28日至109年5月28日，並按月付息，分6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投資性不動產	\$ 38,667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1月19日至107年1月19日，並按月付息，自第二年起分24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土地及房屋建築	1,500
小計			<u>40,167</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7,500</u>)
合計			<u>\$ 22,667</u>
借款利率區間			<u>1.82%~1.92%</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28日至109年5月28日，並按月付息，分6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投資性 不動產	54,667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4年1月19日至107年1月19日，並按月付息，自第二年起分24期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土地及 房屋建築	19,500
小計			74,1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000)
合計			\$ 40,167
借款利率區間			1.82%

(十一) 退休金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193)	(\$ 26,2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743	23,3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450)	(\$ 2,89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26,243)	\$ 23,345	(\$ 2,898)
當期服務成本	(194)	-	(194)
利息(費用)收入	(393)	350	(43)
	(26,830)	23,695	(3,1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27)	-	(4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78)	-	(378)
經驗調整	(2,558)	(107)	(2,665)
	(3,363)	(107)	(3,470)
提撥退休基金	-	155	155
12月31日餘額	(\$ 30,193)	\$ 23,743	(\$ 6,450)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27,676)	\$ 22,974	(\$ 4,702)
當期服務成本	(265)	-	(265)
利息(費用)收入	(484)	402	(82)
	(28,425)	23,376	(5,04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 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96	-	7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53)	-	(953)
經驗調整	2,339	(186)	2,153
	2,182	(186)	1,996
提撥退休基金	-	155	155
12月31日餘額	(\$ 26,243)	\$ 23,345	(\$ 2,898)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u>1.39%</u>	<u>1.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 100% 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64)	\$ 2,356	\$ 2,329	(\$ 1,662)
之影響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25)	\$ 2,125	\$ 2,102	(\$ 1,825)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55。

(7)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9,034
1-2年	10,661
2-5年	4,717
5年以上	<u>7,704</u>
	<u>\$ 32,116</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70 及 \$2,344。

(十二) 負債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電腦相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預計於該產品銷售後 1~3 年支付。保固負債於財務報導期間變動如下：

	<u>106年</u>	<u>105年</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300	\$ 51,846
當期減少之負債準備	(7,192)	(34,54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08</u>	<u>\$ 17,300</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	<u>\$ 4,818</u>	<u>\$ 15,129</u>
非流動	<u>\$ 5,290</u>	<u>\$ 2,171</u>

(十三)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208,333，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數量：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6年12月31日</u>	
		<u>股數(仟股)</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	<u>\$ 68,495</u>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5年12月31日</u>	
		<u>股數(仟股)</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	<u>\$ 68,495</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註銷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剩餘部分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上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且正處成長期，股利分配之政策將考量未來營運擴展、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本公司之股利分配政策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其中分配股東之現金股利部分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25% 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0,404		\$ 4,015	
現金股利	101,550	0.9	23,767	0.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0,433	
現金股利	124,117	1.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月1日	\$ 3,389	\$ 5,625	\$ 9,0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公司	(15,492)	-	(15,492)
- 公司之稅額	2,633	-	2,633
評價調整	-	(14,768)	(14,768)
12月31日	<u>(\$ 9,470)</u>	<u>(\$ 9,143)</u>	<u>(\$ 18,613)</u>

	105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月1日	\$ 34,923	\$ 5,625	\$ 40,54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公司	(37,993)	-	(37,993)
- 公司之稅額	6,459	-	6,459
12月31日	<u>\$ 3,389</u>	<u>\$ 5,625</u>	<u>\$ 9,014</u>

(十七)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4,606	\$ 6,258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1,511	1,961
股利收入	156	156
其他收入	13,250	17,653
	<u>\$ 19,523</u>	<u>\$ 26,028</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30	(\$ 4,02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94,445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105)	(1,238)
其他支出	(2,640)	(387)
	<u>\$ 90,930</u>	<u>(\$ 5,645)</u>

(十九)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991	\$ 2,904
財務成本	<u>\$ 1,991</u>	<u>\$ 2,904</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94,113	\$	79,1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557		3,47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308		2,249
	\$	100,978	\$	84,830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	\$ 83,930	\$ 83,930
勞健保費用	-	4,622	4,622
退休金費用	-	2,707	2,707
其他用人費用	-	2,854	2,854
合計	\$ -	\$ 94,113	\$ 94,113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	\$ 69,676	\$ 69,676
勞健保費用	-	4,181	4,181
退休金費用	-	2,691	2,691
其他用人費用	-	2,562	2,562
合計	\$ -	\$ 79,110	\$ 79,110

1.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8 人及 63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3.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1,000 及 \$12,96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00 及 \$3,24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係依截至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以 8.1% 及 1.5% 估列。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1,000 及 \$4,0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報告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2,000 及董監酬勞 \$3,000 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 \$12,960 及董監酬勞 \$3,240 之差異為 \$1,200，已調整至民國 106 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181	\$ 25,3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7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273	12,688
土地增值稅	5,593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0,047</u>	<u>39,19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00	3,102
所得稅費用	<u>\$ 31,147</u>	<u>\$ 42,30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633	\$ 6,45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590	(339)
	<u>\$ 3,223</u>	<u>\$ 6,12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0,031	\$ 24,87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75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55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273	12,688
土地增值稅	5,59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77
所得稅費用	<u>\$ 31,147</u>	<u>\$ 42,300</u>

(以下空白)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利益	\$ 3,876	(\$ 1,133)	\$ -	\$ 2,74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246	2,413	-	4,659
未實現投資損失	18,029	(657)	-	17,372
未實現退休金	493	14	590	1,097
未實現保固費用	2,941	(1,223)	-	1,71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939	1,939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387	-	-	387
小計	<u>\$ 27,972</u>	<u>(\$ 586)</u>	<u>\$ 2,529</u>	<u>\$ 29,9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4)	(\$ 514)	\$ -	(\$ 798)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3,095)	-	-	(3,0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94)	-	694	-
小計	<u>(\$ 4,073)</u>	<u>(\$ 514)</u>	<u>\$ 694</u>	<u>(\$ 3,893)</u>
合計	<u>\$ 23,899</u>	<u>(\$ 1,100)</u>	<u>\$ 3,223</u>	<u>\$ 26,022</u>
	105年度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426	\$ 1,450	\$ -	\$ 3,8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904	(3,658)	-	2,246
未實現投資損失	17,331	698	-	18,029
未實現退休金	2,522	33	(2,062)	493
未實現保固費用	8,814	(5,873)	-	2,941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	387	-	387
小計	<u>\$ 36,997</u>	<u>(\$ 6,963)</u>	<u>(\$ 2,062)</u>	<u>\$ 27,9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145)	\$ 3,861	\$ -	(\$ 284)
未實現退休金	(1,723)	-	1,723	-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3,095)	-	-	(3,0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153)	-	6,459	(694)
小計	<u>(\$ 16,116)</u>	<u>\$ 3,861</u>	<u>\$ 8,182</u>	<u>(\$ 4,073)</u>
合計	<u>\$ 20,881</u>	<u>(\$ 3,102)</u>	<u>\$ 6,120</u>	<u>\$ 23,899</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5,985	\$ 87,948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163,237

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67,39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5.20%。

(二十三) 每股盈餘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4,330	\$ 1.8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04,330	112,8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732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4,330	\$ 1.78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4,045	\$ 0.8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4,045	117,3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3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4,045	\$ 0.88

(二十四)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認列\$4,606 及\$6,258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本公司依租賃協議出租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協議至民國 106 年屆滿，且該協議並無續約權。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	\$ 1,043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楊光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董事長)
李葉玲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董事長之配偶)
JET WAY COMPUTER CORP.(美國)	本公司之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	"
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	"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
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美國)	243,230	274,483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141,307	154,376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88,654	137,271
	\$ 473,191	\$ 566,130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購買：		
— 子公司		
其他	\$ 20,430	\$ 26,936

商品購買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26,368	20,375
JET WAY COMPUTER B. V. (荷蘭)	3,616	16,338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89,274	94,309
	<u>\$ 119,258</u>	<u>\$ 131,0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存貨交易，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該應收款項均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及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子公司		
其他	\$ 2,000	\$ 2,701

5. 委外加工費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委外加工費：		
— 子公司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 315,950	\$ 301,979

委外加工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6.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其他收入：		
— 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 V. (荷蘭)	3,532	5,024
其他	1,954	1,016
	<u>\$ 5,485</u>	<u>\$ 6,039</u>

主係本公司因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及設計模具等服務所產生之收入。

7. 其他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與金融機構訂立長、短期授信合約，均由楊光強或楊光強及李葉玲擔任連帶保證人。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擔任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之進貨付款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57	\$ 5,811
退職後福利	109	119
	<u>\$ 6,666</u>	<u>\$ 5,93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取得成本)	\$ 71,116	\$ 71,116	銀行借款
房屋及建築	56,471	58,242	銀行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35,667	93,989	銀行借款
	<u>\$ 163,254</u>	<u>\$ 223,34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因應借款之需要而開立予銀行之保證本票為 \$820,000 仟元。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因應借款之需要而開立予銀行之保證本票為 \$1,060,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5,279 及 \$687，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2. 本公司為整體營運策略考量，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356,500 仟元，銷除 35,650 仟股，減資比率

30%，減資後發行股份為 83,183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 831,833 仟元。本次現金減資換發之新股擬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均相同，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與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40,167	\$ 80,13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13,219)	(337,838)
債務淨額	(373,052)	(257,703)
總權益	1,546,649	1,474,376
總資本	\$ 1,173,597	\$ 1,216,673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單位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096	29.76	\$ 717,097
人民幣：新台幣	65,750	4.57	300,478
歐元：新台幣	332	35.57	11,80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1,245	29.76	632,251
歐元：新台幣	517	35.57	18,39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11	29.76	\$ 59,847
人民幣：新台幣	478	4.57	2,184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897	32.25	\$ 867,428
人民幣：新台幣	45,324	4.62	209,261
歐元：新台幣	620	33.90	21,018
港幣：新台幣	172	4.16	715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0,330	32.25	655,653
歐元：新台幣	433	33.90	14,68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796	32.25	\$ 154,671
港幣：新台幣	661	4.16	2,748

D. 本公司重大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之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30及\$(4,020)。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5,952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2,494	-
歐元：新台幣	1.00%	9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497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18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7,200	\$ -
人民幣：新台幣	1.00%	1,737	-
歐元：新台幣	1.00%	174	-
港幣：新台幣	1.00%	6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1,284	\$ -
港幣：新台幣	1.00%	23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因此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風險之控管。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長期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333 及 \$61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0,000	\$ 50,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u>870,000</u>	<u>964,032</u>
	<u>\$ 920,000</u>	<u>\$ 1,014,032</u>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到期</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3,102	\$ -	\$ -	\$ -
應付帳款	60,738	-	-	-
其他應付款	55,00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8,097	16,294	6,699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1年內到期</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992	\$ -	\$ -	\$ -
應付票據	3,275	-	-	-
應付帳款	116,528	-	-	-
其他應付款	41,75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5,046	18,072	16,279	6,697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買賣權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321	\$ -	\$ 1,321
合計	\$ -	\$ 1,321	\$ -	\$ 1,321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321	\$ -	\$ 1,321
合計	\$ -	\$ 1,321	\$ -	\$ 1,321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收盤價為市場報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不具活絡市場之權益證券，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揭露。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 金額 (註7)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8)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8)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2	\$ 309,330	\$ 31,945	\$ 29,760	\$ 1,511	\$ -	1.92	\$ 773,324	Y	-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以本公司會計師簽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核算其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以本公司會計師簽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核算其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5：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56,060	\$ 1,321	0.47	\$ 1,321	
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CHIAN LIN ELECTRONIC CO.,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389,803	84,762	12.44	84,76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 243,230	20.81	60-90天	無	無	\$ 26,368	18.71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141,307	12.09	60-90天	無	無	3,616	2.57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母公司	銷貨 (加工收入)	315,950	34.21	60-90天	無	無	-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美國)	1	銷貨收入	\$ 243,230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8.35
				應收帳款	26,368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1.43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荷蘭)	1	銷貨收入	141,307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0.66
				應收帳款	3,616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0.20
				其他收入	3,532	註6	0.27
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88,654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6.69
				應收帳款	89,274	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4.84
				進貨	20,430	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	1.54
1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315,950	註6	23.8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5,000以上者。

註5：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註6：無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約定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CORP. (美國)	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及維修服務中心	\$ 124,821	\$ 124,821	380	100	\$ 132,823	\$ 8,240	\$ 8,240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COMPUTER B.V. (荷蘭)	荷蘭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及維修服務中心	663	663	40	100	18,378	(324)	(324)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2,990	102,990	3,084,634	100	89,003	(50)	(50)	子公司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573,280	573,280	19,290,500	100	410,412	(4,000)	(4,000)	子公司
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	SCORETIM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1,320	101,320	3,034,634	100	88,060	(5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20,964	20,964	650,000	100	7,785	(85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504,980	504,980	17,050,000	100	359,621	(2,837)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8,402	18,402	620,000	100	16,180	(212)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8,401	18,401	620,000	100	16,522	(65)	-	孫公司
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塞席爾)	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塞席爾群島	國際分工及投資控股	10,489	10,489	350,000	100	10,292	(33)	-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印刷線路板	\$ 1,693,476	(三)	\$ 98,834	\$ -	\$ -	\$ 98,834	\$ -	12.44	\$ -	\$ 84,762	\$ -	註6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批發、買賣	12,537	(二)	12,537	-	-	12,537	(635)	100.00	(635)	1,762	-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批發、買賣	4,739	(二)	4,739	-	-	4,739	60	100.00	60	2,627	-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生產、買賣	503,538	(二)	503,538	-	-	503,538	(2,716)	100.00	(2,716)	358,132	-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維修服務	17,815	(二)	17,815	-	-	17,815	(166)	100.00	(166)	15,613	-	
榮耀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維修服務	17,814	(二)	17,814	-	-	17,814	(18)	100.00	(18)	15,956	-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維修服務	9,896	(二)	9,896	-	-	9,896	14	100.00	14	9,722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98,834	\$ 175,217 (USD 5,598)	\$ 927,989
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	12,537	12,537	927,989
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	4,739	4,739	927,989
福建欣德達實業有限公司	503,538	503,538	927,989
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17,815	17,815	927,989
榮耀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17,814	17,814	927,989
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	9,896	9,896	927,989

註1：投資方式區分：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除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資訊編製，其餘均經臺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

註3：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簽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60%計算。

註4：本公司透過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CHIAN LIN ELECTRONICS CO., LTD.及SHARP ENERGY ENTERPRISES LIMITED等轉投資架構取得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USD\$5,598仟元之股權。此項投資經經審二字10100245380號函核准備查。

註5：本公司經由JET WAY (FAR EAST) INFORMATION COMPANY LIMITED轉投資SCORETIME INVESTMENTS LIMITED(英屬維京群島)USD\$3,035仟元取得100%股權，再由其轉投資CHIAN LIN ELECTRONICS CO., LTD.(開曼群島)USD\$2,960仟元取得14.49%之股權，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取得14.49%之股權；本公司未參與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2010年3月29日增資，故持股比例降為12.44%。前述轉投資架構取得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USD\$5,598仟元之股權。此項投資經經審二字10100245380號函核准備查。

註6：本公司間接投資全成信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按持有目的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公允價值評價。

註7：本公司於民國99年度申請以USD\$386仟元由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轉投資大陸地區東莞捷波資訊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09900378880號核准備查。

註8：本公司於民國98年度申請以US\$5,000仟元由CANDID INTERNATIONAL CORP轉投資大陸地區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09800481640號核准備查。

於民國100年度申請以US\$7,0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第10000431550號核准備查。

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5,0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欣億達電子(福建)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第10100165490號核准備查。

註9：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ADMIRE FORTUNE ENTERPRISE CO.,LT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4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7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全展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90號核准備查。

註10：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DIRECT GLORY INTERNATIONAL CO.,LT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6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8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榮躍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80號核准備查。

註11：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STURD RIGHT ENTERPRISE LIMITED USD\$320仟元取得100%股權轉投資大陸地區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USD\$30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000112150號及經審字10000449890號核准備查。於民國101年度申請以USD\$30仟元間接增資大陸地區信立全電子(漳州)有限公司，此項投資申請經經審二字10100513370號核准備查。

註12：本公司經由TOP NOVEL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TIME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USD\$150仟元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捷波資訊(深圳)有限公司USD\$150仟元取得100%之股權，此項投資業已申請經經審二字10400224950號核准備查。

註13：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美金匯率係以1:29.76換算。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全成信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 13,010)	0.92	\$ -	-	(\$ 5,314)	8.75	\$ -		\$ -	\$ -	-	\$ -	-
福建欣億達實業有限公司	88,654	7.59	-	-	89,274	74.86	29,760	進貨擔保	-	-	-	-	加工費
	(20,430)	1.44											315,950

捷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光強



